

标段编号： 2211-440305-04-01-50138600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官龙学校二期工程基坑及主体工程第三方监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4月27日

目 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3
2、 企业业绩（不评审）	4
3、 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不评审）	47
4、 履约评价（不评审）	104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120
6、 深圳市建设工程不转包、不挂靠、不违法分包承诺书（不评审）	167

1、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不评审）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附表 1:

投标人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企业性质 (勾选其一) (联合体牵头 单位)	企业性质 (勾选其一) (联合体成员单位)	企业资质 (联合体牵头 单位)	企业资质 (联合体 成员单位)
1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企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自行填写)独立投标,无联合体成员单位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独立投标,无联合体成员单位
注: (1) 投标人须对填写的内容真实性负责。 (2) 投标人可扩展、增加表格内容。					

2、企业业绩（不评审）

投标人近3年同类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价 (万元)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所在地	合同范围
1	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基坑安全监测技术服务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和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1780.0376	2024年01月08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2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基坑监测(二阶段)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1651.9662	2025年02月28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3	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基坑监测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	1144.2625	2025年04月17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4	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453.7449	2024年03月17日	深圳	基坑监测、边坡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5	上海市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	上海豫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10.0000	2024年05月15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2023/9/22

核准通知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頔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https://www.scgj.sh.cegn.cn/nzdj/applyIn.do?method=addOrUpdateApply&appNo=00000003202309210010&preStatusId=0005&resultId=14&stat...> 1/2

业绩证明文件

业绩 1 东方枢纽上海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基坑安全监测技术服务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年12月06日 所递交的 东方枢纽上海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基坑监测SHDDXGCKIC标段 招标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1780.0356（万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苏州市相城区南天城路58号综合服务楼四楼西侧 与我方签订基坑监测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_____

20230801-1

东方枢纽上海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 基坑安全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招标编号：TLSF202311010172

标段：SHDDXGCJKJC标段

甲方（委托单位）：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
项目管理部和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乙方（监测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_____上海市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基坑安全监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一) 工程名称：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基坑安全监测

(二) 工程地址：上海市境内

(三) 建设项目规模：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项目位于浦东新区祝桥镇内，东至围场河，南至金亭公路，西至站前路，北至祝钦路内，总用地面积约 0.37 平方公里（祝钦路至金亭公路约 1.2 公里）。地下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主要包括上海东车站房、空铁联运模块、城市中庭及通廊地下部分、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下穿市政道路（站东路）、同步实施的捷运预留工程、空铁物流预留工程、远期相关线路接入预留工程等工程的基坑、基础和主体结构，总建筑面积约 37.46 万平方米。

(四) 建设单位：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业主单位：东方枢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五) 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日本设计株式会社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工程设计联合体。

(六)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七)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第二条 监测服务范围与服务期限

(一) 监测服务范围

已批复 0.37 平方公里地下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基坑、基础和主体结构（含机电预埋），总建筑面积约 37.46 万平方米，其中：空铁联运模块 7.1 万平方米，城市中庭及通廊地下部分 3.67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 19.25 万平方米，下穿市政道路（站东路）2.26 万平方米，捷运预留工程 2.00 万平方米（含双线盾构隧道 673 米），远期相关线路预留工程约 1.57 万平方米，空铁物流预留工程约 1.61 万平方米等所有工程。地铁 21 号线附属用房等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站前路围护墙部分工程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工程。

以上工程所涉及的基坑安全均在监测范围。

(二) 监测服务期限：自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标段内的基坑回填完成止，同时满足技术文件要求。

第三条 监测服务内容

施工监测工作应满足国家和地方各项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满足建设、监理、施工等各方的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第四条 监测服务要求

1. 以相关技术规范为基础,制订详尽的监测实施方案,并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审核同意、签字后方可实施,监测点布设完成后应报监理验收;
2. 建立现场监测管理体系,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和措施,落实责任人,并在实施中加以严格管理;
3. 严格按经批准的监测实施方案开展工作;
4. 确保测点布置的质量,对监测方法和监测过程实施有效管理,确保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
5. 在监测工作完成后的半个工作日内把真实、可靠的监测数据及时传输、上报;
6. 根据甲方要求对周边重点建、构筑物进行观测,以确保获取其可靠、连续的沉降数据资料。
7. 建设项目完成后,按相关要求提交完整的监测资料和总结报告给甲方。

第五条 监测服务费用与支付

(一)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 玖佰伍拾捌万零陆佰肆拾肆元 (小写: 9,580,644.00 , 其中: 增值税 542,300.60 元, 增值税税率 6%)。包含乙方投入的人工、设备、管理、办公、物耗、交通、利润、保险、税费、各种风险及其他有关所有费用, 总价包干。合同履行过程中, 若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的, 该合同根据国家税收政策作相应调整。

(二) 支付方法

1.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25% 作为预付款;
2. 地下土建工程负一层底板施工完成后, 支付工程合同价的 50%;
3. 本项目监测工作全部结束, 提交监测总结报告后 60 日内, 支付合同总价的 25%。
4. 本工程项目业主上海东方枢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甲方对本项目实施全面建设管理。地铁 21 号线附属用房等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和站前路围护墙部分工程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的项目业主相关信息另行通知。乙方应向项目业主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负责向乙方索取、审核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在取得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款项。

本工程项目、地铁 21 号线附属用房等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和站前路围护墙部分工程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的监测费用, 按各工程在施工总价承包合同中的合同额占比进行分配。

第六条 监测成果交付

序号	成果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监测报表	6 份	每日 17:00 前	
2	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工作结束一个月内	

第七条 验收标准

1. 满足合同规定的各项要求, 在合同实施期间如有新要求、新规范, 则乙方应按新要求、新规范实施。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甲方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
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



(盖单位章)

合同专用章

甲方2: 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俞 (签字)

地 址: _____

电 话: 0512-67029555

电子邮箱: 1187388911@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 期: 2024.1.8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蔡蔚 (签字)

地 址: _____

电 话: 13564455140

电子邮箱: 737677112@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日 期: 2024.1.8

乙方: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盖单位章)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洪 (签字)

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

电 话: 021-65059968

电子邮箱: huijianqiang@sgidi.com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海中原支行

帐号: 31001541000050002360

日 期: 2024.1.8

协
议
本

合同编号：_____

202302029-2

**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
外部环境安全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招标编号：TLSF202311010172

标段：SHDDXGCJKJC标段

甲方（委托单位）：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
项目管理部和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乙方（监测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施工单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铁二十四局集团
有限公司联合体

签订地点：_____上海市_____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丙三方就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外部环境安全监测服务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一) 工程名称：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土建工程外部环境安全监测

(二) 工程地址：上海市境内

(三) 建设项目规模：东方枢纽上海东站站场区项目位于浦东新区祝桥镇内，东至围场河，南至金亭公路，西至站前路，北至祝钦路内，总用地面积约 0.37 平方公里（祝钦路至金亭公路约 1.2 公里）。地下工程主体结构工程主要包括上海东站站房、空铁联运模块、城市中庭及通廊地下部分、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下穿市政道路（站东路）、同步实施的捷运预留工程、空铁物流预留工程、远期相关线路接入预留工程等工程的基坑、基础和主体结构，总建筑面积约 37.46 万平方米。

(四) 建设单位：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业主单位：东方枢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五) 设计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日本设计株式会社上海东站站场区地下工程设计联合体。

(六) 监理单位：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和上海华东铁路建设监理有限公司联合体。

(七) 施工单位：上海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中铁二十四局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体。

第二条 监测服务范围与服务期限

(一) 监测服务范围

已批复 0.37 平方公里地下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基坑、基础和主体结构（含机电预埋），总建筑面积约 37.46 万平方米，其中：空铁联运模块 7.1 万平方米，城市中庭及通廊地下部分 3.67 万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 19.25 万平方米，下穿市政道路（站东路）2.26 万平方米，捷运预留工程 2.00 万平方米（含双线盾构隧道 673 米），远期相关线路预留工程约 1.57 万平方米，空铁物流预留工程约 1.61 万平方米等所有工程。地铁 21 号线附属用房等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站前路围护墙部分工程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工程。

以上工程所涉及的外部环境安全范围。

(二) 监测服务期限：自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该标段内的基坑回填完成止，同时满足技术文件要求。

第三条 监测服务内容

施工监测工作应满足国家和地方各项有关规范、规定的要求，满足建设、监理、施工等各方的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第四条 监测服务要求

1. 以相关技术规范为基础,制订详尽的监测实施方案,并报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审核同意、签字后方可实施,监测点布设完成后应报监理验收;
2. 建立现场监测管理体系,建立各项管理制度和措施,落实责任人,并在实施中加以严格管理;
3. 严格按经批准的监测实施方案开展工作;
4. 确保测点布置的质量,对监测方法和监测过程实施有效管理,确保监测数据的客观真实;
5. 在监测工作完成后的半个工作日内把真实、可靠的监测数据及时传输、上报;
6. 根据甲方要求对周边重点建、构筑物进行观测,以确保获取其可靠、连续的沉降数据资料。
7. 建设项目完成后,按相关要求提交完整的监测资料和总结报告给甲方。

第五条 监测服务费用与支付

(一)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捌佰贰拾壹万玖仟柒佰壹拾贰元 (小写: 8,219,712.00 元, 其中: 增值税 465,266.72 元, 增值税税率 6%;)。包含乙方投入的人工、设备、管理、办公、物耗、交通、利润、保险、税费、各种风险及其他有关所有费用, 总价包干。合同履行过程中, 若国家税收政策调整的, 该合同根据国家税收政策作相应调整。

(二) 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丙方支付工程合同总价的 25% 作为预付款;
2. 地下土建工程负一层底板施工完成后, 丙方支付工程合同价的 50%;
3. 本项目监测工作全部结束, 提交监测总结报告后 60 日内, 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5%。
4. 本工程项目业主上海东方枢纽投资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甲方对本项目实施全面建设管理。地铁 21 号线附属用房等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和站前路围护墙部分工程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的项目业主相关信息另行通知。乙方应向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丙方在取得合规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支付款项。

本工程项目、地铁 21 号线附属用房等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和站前路围护墙部分工程内容与本项目同步实施部分的监测费用, 按各工程在施工总价承包合同中的合同额占比进行分配。

第六条 监测成果交付

序号	成果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监测报表	6 份	每日 17:00 前	
2	监测总结报告		监测工作结束一个月内	

第七条 验收标准

1. 满足合同规定的各项要求, 在合同实施期间如有新要求、新规范, 则乙方应按新要求、新规范实施。
2. 乙方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按合同要求提交全部成果文件, 并获甲方验收通

甲方1: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
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



甲方2: 上海东站建设运营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俞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蔡蔚 (签字)

地 址: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0512-67029555

电 话: 13564455140

电子邮箱: 1187388911@qq.com

电子邮箱: 737677112@qq.com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帐号: _____

日 期: 2024.1.8

日 期: 2024.1.8

乙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武浩 (签字)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

电 话: 021-650599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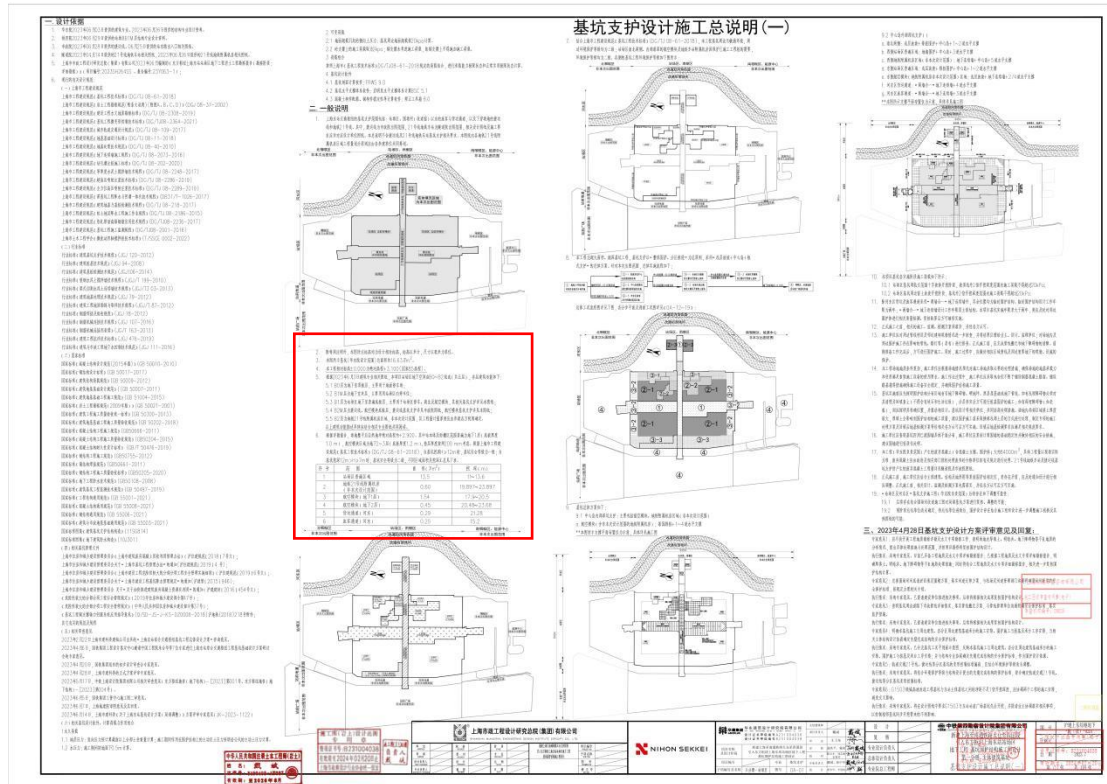
电子邮箱: hujianqiang@sgidi.com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海中原支行

帐号: 310015410000500023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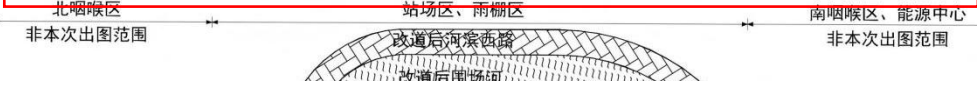
日 期: 2024.1.8

其他辅助证明材料



- 除特别注明外，本图所注标高均为设计相对标高，标高以米计，尺寸以毫米为单位。
- 本图所示基坑（华东院设计范围）总面积约16.63万m²。
- 本工程相对标高±0.000为绝对高程+3.100（国家85高程）。
- 根据2023年6月3日建筑专业相关图纸，本项目站场区地下空间由B0~B2组成（共五层），各层建筑功能如下：
 - B0层为地下室顶层，主要用于地面停车场；
 - B1M层为地下室夹层，主要用站场区内停车位；
 - B1层为站场区地下室普遍底层，主要用于站场区停车、商业及航空模块，其相关基坑支护详见本图纸；
 - B2M层为捷运线、航空模块底层，捷运线基坑支护详见市政院图纸，航空模块基坑支护详见本图纸；
 - B2层为地铁21号线附属机房区域，非本次设计范围，其工程量计量原则应由参建各方统筹确定。
 以上建筑功能描述具体应结合相关专业图纸共同阅读。
- 根据详勘报告，场地整平后自然地坪绝对高程约+2.900。其中站本体及雨棚区范围普遍为地下1层（底板厚度1.0m），航空模块区域为地下2~3层（底板厚度1.2m），垫层厚度按照200mm考虑。根据上海市工程建设规范《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 08-61-2018），当基坑挖深H≥12m时，基坑安全等级为一级；当基坑挖深12m>H≥7m时，基坑安全等级为二级，不同区域面积及挖深汇总见下表。

序号	范围	面积(万m ²)	挖深(m)
1	站场区普遍区域	13.5	11~13.6
2	地铁21号线附属机房 (非本次设计范围)	0.60	19.897~23.897
3	航空模块(地下1层)	1.54	17.9~20.5
4	航空模块(地下2层)	0.45	20.48~23.68
5	货运通道(河东)	0.29	21.28
6	旅客通道(河东)	0.25	15.2



业绩 2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基坑监测（二阶段）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评审，贵单位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基坑监测（二阶段）项目中标单位，投标报价 1651.966185 万元。

感谢对本项目的参与支持，请在接到通知后持此通知书前往上海市浦东新区启航路 300 号办理后续事宜。

特此通知。

招标单位：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2025 年 2 月 21 日



合同关键页

正本

合同编号: P-HZQ I 01-07

2025CB006

工程监测合同

项目名称: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基坑监测(二阶段)

委托方(甲方):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5年02月28日

签订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T3 航站区工程 G 组团中部基坑、T3 雨水泵站基坑及 DN400 污水管道沟槽穿越拟建箱涵段外的基坑及周边环境进行监测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 1 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及要求如下：

1、工程概况：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位于现有卫星厅的正南方向，基坑主要分布在航站楼周边及指廊区域，环绕在建“航站楼、交通中心、捷运系统以及相应的配套设施工程（南下立项）”周边。基坑工程共包含共同沟、登机桥、管线基坑、疏散通道、市政排管基坑、周边无地下室区域的浅承台基础区域及 7 号消防执勤点等范围。总面积约 32.8 万 m²、挖深约 3~20m，其中周边浅承台面积约 23.3 万 m²。不包括申通投资的 21#线 T3 航站楼站西段。

2、技术服务的目标：

- (1) 监测工作须满足监测技术要求，确保监测工作的质量；
- (2) 通过监测及时发现环境变形发展趋势，及时反馈信息，达到有效控制基坑施工对建（构）筑物及管线影响。

3、技术服务的范围：

主要包括：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中，除G组团南区中部基坑+T3雨水泵站（包含T3进水闸门井及进水箱涵、T3高位井及出水箱涵，以及T3泵站回龙水管沟槽基坑）+DN400污水管道沟槽穿越拟建箱涵段外的基坑项目及周边环境监测。

4、技术服务的内容及要求：

准确了解围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的变化动态，及时提出预警预报，并提供相关监测数据及报告。

5、技术服务的方式：

采用现场服务方式，并提供书面数据及原因分析报告等成果资料，成果资料的具体形式和要求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注：具体技术服务的内容及要求等详见“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航站区工程基坑监测（二阶段）服务招标文件”。

第2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 1、技术服务地点：工程现场。
- 2、服务周期：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甲、乙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规定的各自义务后终止。
监测周期：为基坑工程开展的监测工作应贯穿从基坑围护结构施工开始，至所有地下结构全部施工完成、肥槽、浅部卸土放坡全部回填完成，且各项监测数据稳定后，经各方同意方可停止监测工作。
- 3、技术服务进度：根据施工进度开展监测工作。
- 4、技术服务质量要求：监测工作及时，成果资料真实可靠，完全符合国家、地方和行业监测相关标准要求。实施前监测方案须经过甲方审批流程审批后方能实施。

第3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 1、提供技术资料：
 - (1)、本工程勘察报告
 - (2)、本工程设计图纸
 - (3)、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等
 - (4)、测量基准点资料
- 2、提供工作条件：
办公用房由乙方自行解决。
- 3、其他：
及时协调总包及其他施工单位间关系，对乙方在监测过程中实施必要的协助与监督，确保监测工作顺利进行。
- 4、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在项目进展期间随时提供。

第4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结算原则为：

- 1、技术服务费总额：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伍拾壹万玖仟陆佰陆拾壹元捌角

伍分 (RMB1651.966185 万元)，不含税总价人民币 1558.458665 万元，税金 93.507520 万元，税率 6%，本合同为基于招标文件条件下的固定总价合同。

本合同价款为含税价，税率为 6%，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政策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项目税费调整的，依照最新实行的税率结合实际开票情况调整合同价款。

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按 伍期 分期支付给乙方。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总额的 20% 作为预付款；

注：在按合同申请工程预付款前：

乙方需按本合同总价的 3% 比例（即人民币 49.5590 万元），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的方式，银行保函的有效期至监测工作全部完成且成果资料全部提交止。

(2) 基坑底板全部浇筑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总额的 30% 进度款；

(3) 监测工作结束乙方提交总结报告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费总额的 40% 进度款；

(4) 结算款支付方式：按本合同结算要求完成结算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审定结算总价 95%。

(5) 资料款支付方式：乙方按甲方的《工程档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完成本工程资料归档工作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本合同审定结算总价的 100%。

付款程序：乙方在申请付款时必须将“已完工作量报表”和“付款申请书”上报甲方相关工程部。工程部确认已完工作量（必须符合质量标准）并签署意见后，报甲方采购合约部、计财部、投资监理进行计价和费用的审核，由甲方依据相关付款审核资料和乙方提交对应审核数额的正式发票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进行支付。

3、结算原则：本项目采用基于招标文件的固定总价合同。本合同费用除甲方要求调整监测工作范围、监测工作项目或施工方案发生重大变更或税收政策调整外，不因任何因素（包括但不限于监测周期调整、频率调整等因素）调整。

第 5 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对乙方提供的相关技术信息等商业信息保守秘密。

2、涉密人员范围：涉及业务、工作内容的相关人员。

及其它知识产权方面，发生针对甲方的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若发生上述针对甲方的索赔，则甲方所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任何第三方的赔偿，应由乙方承担。

4、甲方应保证乙方不至于因甲方提供的任何文件、图纸而引起的在专利权以及其它知识产权方面，发生针对乙方的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若发生上述针对乙方的索赔，则乙方所受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任何第三方的赔偿，应由甲方承担。

5、乙方应为本项目投入的雇员、机械设备等进行投保，包括但不限于人员补偿类、财产损失类等保险，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9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一条第4款“准确了解围护结构及周边环境的变化动态，及时提出预警预报”约定，造成甲方实际损失的，应当由乙方继续完成监测服务，并应视甲方的损失大小减收或免收技术服务费。甲方有权就乙方赔偿的经济损失，直接在乙方的技术服务费中扣除，仍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赔偿。由此并不降低乙方的服务质量和减少乙方的服务内容。

2、甲方违反本合同第四条第二款的约定无故逾期支付技术服务费超过五个工作日的，每逾期一日，甲方就应付未付部分款项须按银行当年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实际逾期天数向乙方支付逾期滞纳金，乙方继续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内容。

3、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七条第一款的约定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承担合同技术服务费总额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的技术服务费中扣除。

第10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张超为甲方项目负责人，乙方指定戴加东为乙方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承担以下责任：

- 1、负责项目质量、技术、安全、进度等方面的控制；
- 2、负责项目合同结算；
- 3、负责项目协调、联络。

一方变更项目负责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11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况，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可以

解除合同：

- 1、发生不可抗力，导致本工程停工。

第 12 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2 种方式处理：

- 1、提交 上海 仲裁委员会仲裁；
- 2、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 13 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 1、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当事人在签订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

第 14 条 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确认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背景资料：设计提供的技术资料。
- 2、技术方案：经过甲方审批流程审批后的监测技术方案。
- 3、技术标准和规范：国家、地方、行业颁布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第 15 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 1、本合同一式 十 份，甲乙双方各持 五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帐号：_____

业绩 3 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基坑监测

中标通知书

2025CB018

中标通知书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年03月18日 所递交的 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基坑监测TYSZZFJA标段 的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 标 价：1144.2625 (万元)。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 上海市闵行区闵北路88弄6号楼9楼 与我方签订监测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6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25 年 3 月 24 日

正本

2025CB018

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
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基坑监测

技术服务合同

标段编号：TLFW202502190429

招标人：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

2025年4月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铁路建设项目监测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管理部

被委托人（全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委托的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基坑监测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基坑监测。

2.项目地点：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核心区域内，区域边界西至水景路，东至澄阳路，北至西公田路，南至既有京沪高铁站房。

3.项目规模：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项目选址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北至西公田路，南至南天成路，西至水景路，东至相融路。包括站房及相关工程、枢纽配套工程、轨道交通及周边开发同步实施工程、由站房及轨道交通引起的通甬铁路站前工程调整等4部分。同步实施代建苏州北站落客快速联络道工程。

4.项目投资总额：110.81亿元。

5.建设工期：1012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5年3月，计划竣工日期：2027年12月。

二、服务范围与服务费

1.服务范围：基坑安全（2号线西侧站房基坑、2号线东侧枢纽配套工程基坑、地铁10号线基坑、7/14号线地铁西侧基坑、7/14号线地铁东侧基坑）、外部环境（京沪高铁、地铁2号线、地下管线及周边道路等）。

2.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本招标项目内容全部完成止。

3.服务费：壹仟壹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贰拾伍元整（大写）元（小写 ¥11442625.00 元，其中，增值税 ¥647695.75 元，增值税税率 6%）。其中：03 单元枢纽配套工程服务费为伍佰捌拾叁万陆仟肆佰伍拾柒元整（大写）元（小写 ¥5836457.00 元，其中，增值税 ¥330365.49 元，增值税税率 6%）；05 单元轨道交通工程服务费为伍佰陆拾万零陆仟壹佰陆拾捌元整（大写）元（小写 ¥5606168.00 元，其中，增值税 ¥317330.26 元，增值税税率 6%）。

三、词语限定

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条件》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四、合同文件组成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本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委托人(全称): 中国铁路上海局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东站铁路建设项目管理部
(盖单位章)

监理人(全称):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俞喆
或其委托代理人: 俞喆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汪大龙
或其委托代理人: 汪大龙 (签字)

联系人: 张翼军 (15951939088)

联系人: 汪大龙 (021-65059968)

地 址: 上海市闵行区闽北路 88 弄 6 号楼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 38 号

电 话: 021-51228768

电 话: 021-65059968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上海市天目东路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原支行

银行账号: 1001215509300321919

银行账号: 31001541000050002360

邮政编码: 201107

邮政编码: 200093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17 日

其他辅助证明材料

编号:

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
苏州北站站房及配套综合交通枢纽工程

施工图设计总说明

集团公司总经理：郑晓辉

法人代表：汤朔宁

集团公司总工程师：巫伟军

总建筑师：张洛先

项目总工程师：胡江民

项目负责人：张少森

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

有限公司



第一篇 设计总说明

第一章 概 述

一、工程概况

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位于长三角城市群中心地区江苏省和浙江省境内，为南北向铁路，线路起自南通市南通西站，与盐通铁路正线贯通，向南跨过长江后（利用沪苏通长江公铁四线桥），经过苏州市、嘉兴市后跨杭州湾进入宁波市。全线正线运营长度为 309.898km，其中新建线路长度为 300.423km（江苏省境内 135.001km、浙江省境内 165.422km），设南通西、张家港、常熟西、苏州北、苏州东、苏州南（汾湖）、嘉兴北、嘉兴南、海盐西、慈溪、庄桥等 11 座车站。

苏州北站为既有京沪高铁、新建通甬高铁、新建如通苏湖城际铁路共建车站，站房中心里程为 DK42+025.38（通甬场）。车站位于苏州市相城区高铁新城核心区域内，扩建后整体站场规模为 10 台 24 线，其中京沪场 2 台 6 线，通甬场 4 台 10 线，城际场 4 台 8 线，另预留 2 台 4 线远期发展空间。苏州轨道交通既有 2 号线以及新建 7 号、10 号、14 号线等四条轨道交通线路也将接入枢纽。苏州北站枢纽工程总建设规模约为 80.16 万平米，总投资约 131 亿元。在整体建成后苏州北站将成为站城融合、产城融合、环境融合、文旅融合于一体的国家级综合交通枢纽。

二、设计依据

（一）政府文件

- 1.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新建南通至宁波高速铁路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发改基础〔2022〕1159 号）
- 2.中国铁路经济规划研究院有限公司《关于发送新建如东至南通至苏州至湖州城际铁路苏州北至吴江段可行性研究咨询报告的函》（经规线站函〔2022〕273 号）
- 3.国铁集团工程设计鉴定中心《新建苏州北车站房及综合配套枢纽工程

业绩 4 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标段编号：2306-440300-04-01-685638004001

标段名称：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X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
工程第三方监测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453.744872万元

中标工期：暂定1825日历天，工期以实际完成全部监测服务时间
为准，至少包含土石方及边坡工程施工开始的整个项目施工
期以及本项目竣工验收后两年的观测时间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3-12-13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
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1-1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
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2-07

赵忠

查验码：5077102229257483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工程监测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发包人公开招标，确认承包人承接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为了明确双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本着友好协作，相互信任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在平等互利基础上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条款，供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工程

1.2 工程地址：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光明北片区的光明科学城大科学装置群。

1.3 项目概况：

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选址位于大科学装置集群核心区，用地面积 394608.55 m²，总建筑面积 274060 m²。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工程建设内容主要包括 7 处开挖边坡，2 座跨库重型桥涵、2 处回填场平及全场的截排水工程，建设规模为场平标高 25 米，形成场平面积 31.01 万平方米（具体以工程建设规划许可证批复指标为准）。本工程监测项目包含不限于地下水位监测点 36 个，边坡水平位移监测点 472 个，边坡竖向位移（沉降）监测点 472 个，场平地表沉降监测点 121 个，土体深层水平位移沉降监测点 45 个，锚杆拉力、锚索拉力监测点 255 个，1#、2#重型桥涵结构内力及温度监测 30 个，监测工程量根据施工过程因设计变更及现场施工需要相应增加或减少。

第二条 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包括：基坑及土石方监测 边坡监测 软基处理监测 主

体沉降监测 位移监测 其他__，具体如下：

按照本项目施工图和《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国家标准《建筑与桥梁结构监测技术规范》(GB50982-2014)、国家标准《建筑边坡工程技术规范》(GB50330-2013)、国家标准《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GB50497-2019)、国家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50007-2011)、国家标准《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GB/T12897-2006)、国家标准《精密工程测量规范》(GB/T15314-1994)、国家标准《全球定位系统(GPS)测量规范》(GB/T18314-2009)、行业标准《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CH/T 2009-2010)、行业标准《岩土工程监测规范》(YS/T5229-2019)、行业标准《水利水电工程边坡设计规范》(SL386-2007)、深圳市工程建设标准《边坡工程技术标准》(STG85-2020)(以上规定如有更新或废止,以最新规定为准。除以上列明的法律、法规、规章外,承包人还应遵守适用本工程的所有国家、国务院、部委、广东省、深圳市和光明区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规范要求,完成边坡工程监测、桥涵工程监测及变形监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一) 工程监测

包括现场踏勘、监测方案编制、观测点的埋设和保护、地下水位监测、边坡水平位移及沉降监测、场平地表面沉降监测、土体深层水平位移监测、锚杆和锚索拉力监测、重桥结构内力及温度监测、监测成果总结、提供监测成果等。

(二) 配合服务

根据发包人需求,出席专家会、专题研讨会及项目工程例会等相关会议,对项目监测数据提供专业意见。

发包人有权调整监测服务内容,承包人应按发包人调整后的监测服务项目完成各项监测服务。

第三条 监测周期与监测工期

3.1 监测周期以工程实际需要和发包人要求为准，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3.2 监测频率根据设计和发包人要求进行；可根据变形速率调整监测间隔时间，当出现险情时应加强监测；若出现异常情况，应适当加大监测频率，各监测项目的固定综合单价均不作调整，具体技术要求详见施工图及监测任务书。

3.3 暂定监测工期为 1825 日历天，实际工期以实际完成全部监测服务时间为准，至少包含土石方及边坡工程施工开始的整个项目施工期以及本项目竣工验收后两年的观测时间。具体监测时间按照既定实施方案，并随工程进度、测量反馈及发包人要求执行，可视实际施工要求做相应的调整。承包人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及现场监理人员要求，配合工程进度，及时到现场进行监测、观测工作；承包人应在接到发包人的监测工作通知后 5 日内开展监测工作，分阶段监测完成后 7 个工作日内提交正式监测报告以及相关成果资料。

第四条 监测费用及支付

4.1 本工程监测收费暂定为（含税）人民币肆佰伍拾叁万柒仟肆肆拾捌元柒角贰分（小写：4537448.72 元），不含税人民币肆佰贰拾捌万零陆佰壹拾贰元整（小写：4280612.00 元），税金 256836.72 元，税率 6%，具体见报价表，按实际监测工作量结算。

不含税价款不因增值税政策的变化而变化，若国家政策调整导致增值税率发生变化的，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增值税价及变化后的增值税率换算后执行。

4.2 本工程合同价款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形式。

4.2.1 固定综合单价包含为完成本工程全部工作所需要的所有的人工费、材料费（含自动化模块）、机械费、设备费、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含夜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中能高重复频率 X 射线自由电子激光项目一期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的签署页)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赵忠 (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 期：2024年 月 日

承包人名称：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武浩 (签字)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 期：2024年 月 日

业绩 5 上海市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2024CB025

编号：

致：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关：上海市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
中标通知书

我司荣幸地通知贵司已被接纳为题述服务的顾问单位。

在贵司与我司签定正式合同前，本中标通知书将是贵我两司执行合同的依据。合同摘要如下：

1 合同金额

本服务合同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万元整（¥4100000元），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佰捌拾陆万柒仟玖佰贰拾肆元伍角叁分整（¥3867924.53元），增值税税率适用6%、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贰仟零柒拾伍元肆角柒分整（¥232075.47元）。

2 服务期（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计划工期如下：

豫园和城隍庙：2024年5月1日-2026年3月30日；大区桩基和围护阶段：2024年7月15日-2025年5月30日；大区土方开挖~大区地下结构完成：2024年10月15日-2027年4月30日

3 合同文件

本中标通知书一经双方正式签署后，连同贵司的投标文件及与本服务有关的往来函件、招标文件、合同图纸将为合同的组成，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4 文件解释

如果本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及合同往来函件出现含糊不清或彼此矛盾时，则以日期靠后的为准。当技术条件发生矛盾或含糊不清时，则以标准较高的或要求较严的为准。

委托方： 公司

法定代表或

获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正本

2024CB025

中国上海市
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
合同文件

发包人：上海豫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分包人：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5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书

合同协议书 共 09 页

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中标通知书（含招标期间往来函件和图纸目录） 共 04 页

投标须知（目录、投标须知、附件） 共 14 页

投标书 共 03 页

技术标编制要求 共 01 页

第三部分 工期概况及技术要求

工期概况 共 01 页

技术要求 共 21 页

第四部分 合同清单

关于“上海市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最终商务报价说明 共 01 页

工程量清单及单价分析表 共 20 页

第五部分 合同附件

履约保函 共 02 页

合同登记编号:

技术服务合同

(含技术培训、技术中介)

项目名称: 上海市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

委托人: 上海豫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甲方)

受托人: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

签订地点: 上海(市) 黄浦区(县)

签订日期: 2024年5月 日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合同双方就上海市黄浦区豫园福佑地块大区基坑监测工程项目的技术服务，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根据现场情况，施工单位进行方案图纸深化，拟布设监测项目及监测点需满足行业质量标准及项目要求。

(二)一、所提供日报表

1、基坑稳定性监测报表

2、周边环境监测报告

二、监测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正式成果报告肆份。

1、文字总结：整个监测过程中，监测点变化情况总结。

2、附表：各监测点每日累计变化量汇总表。

3、附图：

(1)监测点分布图；

(2)各监测点时间—垂直位移量变化曲线图；

(3)各监测点时间—水平位移量变化曲线图。

四、验收标准和方式:

技术服务或者技术培训按国标《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规范》验收标准,采用会议或成果评定形式验收方式验收,由甲方出具服务或者培训项目验收证明。

本合同服务项目的保证期为 _____,在保证期内双方权利、义务另行商定。

五、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报酬采用总价包干,合同价含税人民币 4,100,0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肆佰壹拾万元整),不含税人民币 3,867,924.53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陆万柒仟玖佰贰拾肆元伍角叁分),增值税率 6%,税金人民币 232,075.47 元(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贰仟零柒拾伍元肆角柒分)。

其中住宅,含税金额:1353000 元,大写:壹佰叁拾伍万叁仟元;

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则以调整后的税率为准重新核定税额及含税总价。具体明细,详见附件《工程量清单》。图纸若发生变化,以设计、工程、成本确认图纸为准,按实结算。

(二)如因国家政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应以不含税价为基础按照开具发票时的当期税率为准重新计算合同总价。

(三)本项目中介方活动经费(大写) _____ 元,由 _____ 支付。

中介方的报酬(大写) / _____ 元,由 / _____ 支付。

(四)支付方式:

委 托 人 (甲 方)	名称(或姓名)	上海豫芸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委托代理人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邮政 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帐 号				
年 月 日					
受 托 人 (乙 方)	名称(或姓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武浩	(签章)		
	委托代理人	汪 人 化 (签章)			
	联系(经办)人	(签章)			
	住 所 (通讯地址)	上海市水丰路 38 号上勤大厦	邮政 编码	200093	
	电 话	021-6505996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原支行			
	帐 号	31001541000050002360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可贴印花税)

一、“合同登记编号”的填写方法：

合同登记编号由各合同登记处填写。

二、技术服务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技术服务合同中包括技术培训合同和技术中介合同。

技术培训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委托另一方对指定的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特定项目的技术指导和专业训练所订立的合同。

技术中介合同是指当事人一方以知识、技术、经验和信息为另一方与第三方订立技术合同进行联系、介绍、组织工业化开发并对履行合同提供服务所订立的合同。

三、计划内项目应填写国务院部委、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单、地、市(县)级计划，不属于上述计划的项目此栏划(/)表示。

四、服务内容、方式和要求：

包括技术服务的特征、标的范围及效益情况；特定技术问题的难度、主要技术经济指标；具

福佑地块项目

基坑和周边保护建筑监测技术要求

一、工程概况:

福佑地块项目位于老城厢历史文化风貌区，毗邻外滩和人民广场历史文化风貌区。福佑项目建成后，将与现有的豫园商城、外滩金融中心，以及即将启动建设的豫园二期项目等，共同组成一个总建面超过100万平米的超级文化商业综合体

福佑地块用地面积约为100821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178538.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44540平方米，拟建住宅、商墅、商业办公、办公塔楼等。本项目以丹凤路为分界，西侧住宅、部分沿街商业及商墅，设地下2层地下室；丹凤路东侧部分商业办公，设地下3层地下室。拟建场地内局部区域分布有1栋市级文物世春堂；2栋区文保点老庆云银楼旧址及陆深故居。场地外西侧有国家级文物保护单位豫园、上海市级文保单位城隍庙。

本项目总基坑面积约10.04万 m^2 ，根据建筑功能设计、并考虑基坑挖深，总体分为3大区域：

- (1) 住宅区域（地下二层），基坑挖深11.5m；
- (2) 沿街商业/商墅（地下二层），基坑挖深13.05m/12.85m；
- (3) 商业、塔楼、低密办公、沿街商业/商墅（地下三层），基坑挖深16.95m。

基坑开挖面积及周边延长米信息如下表所示：

区域	挖深/m	面积/m ²	延长米/m
住宅/商业地下二层	A-1	11398	外围1490 分隔1213 关键区域： 西侧豫园侧延长米：约 263 场址内世春堂四侧延 长米：142
	A-2	19682	
	A-3	2485	
	A-4	14517	
沿街商业地下二层	B-2	12.85	9472
商业办公地下三层	B-1	16.95	10713
	C-1	11669	
	C-2	20443	
合计		10.04万	2703

- 12、上海标准《地基基础设计标准》(DGJ08-11-2018)
 - 13、上海标准《基坑工程技术标准》(DG/TJ08-61-2018)
 - 14、上海标准《岩土工程勘察规范》(DGJ08-37-2012)
 - 15、《上海市基坑工程管理办法》沪住建规范【2019】4号
 - 16、本工程业主提供相关图纸及说明、其他相关的规范、规程和规定
 - (1)《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市基坑和桩基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的通知》(沪建交[2012]645号)；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 (3)《上海市文物保护条例》(2014 年第12 号)
 - (4)《上海市优秀历史建筑监测与评定指南》(2016 年修订版)
 - (5)《上海市历史文化风貌区和优秀历史建筑保护条例》
 - (6)《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本市优秀历史建筑保护的若干意见》
 - (7)《关于加强城市优秀近现代建筑规划保护的指导意见》
 - (8)《优秀历史建筑保护修缮技术规程》(DGJ08-108-2004)
- 所引用的标准如发生改变或更新时，应以最新版本为准。

五、 基坑监测总体要求

1. 本工程对监测的全面性、准确性、及时性要求较高。为对本项目基坑支护体系及周边环境安全进行有效监测，提出针对本工程的基坑工程监测技术要求。基坑监测项目及监测实施要求应以基坑支护施工图为准。监测单位应根据本项目的特点和需求、相关规范规定编制完善的监测点布置和监测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完善的监测项目、监测实施方法和数据采集等，确保监测方案、监测数据能够全面、及时、准确的反映基坑和周边环境的状况，确保能够指导基坑工程信息化施工。监测方案在满足设计要求的同时，监测单位应确保各项监测符合《建筑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50497-2019)等相关规范的要求。

2. 基坑监测单位进场后应根据建设单位地下空间工程建设时序制定具体监测方案。监测方案经设计等各方审评后，上报建设单位书面批准后实施才能施工。

3. 承担本工程基坑监测的单位应具备相关监测资质，具有丰富的大型基坑监测经验，且具有对监测数据合理性的判断分析能力。

4. 监测单位编制的监测方案必须满足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及顾

度，避免给工程带来安全隐患。

(5) 监测点埋设后应根据各监测项目特点选择合适的时机测定初值，并将监测初值反映在监测报表中。

(6) 正式施工前应对邻近建、构筑物、市政道路的现状进行仔细调查和检查，并拍照取证，对施工前邻近建、构筑物、市政道路已有裂缝应详细记录裂缝的长度和宽度。

(7) 各监测项目变化速率和累计值达到报警值时，监测单位应在报表中予以重点标注，并发函给建设单位、总包单位、监理单位等相关各方予以警示。

(8) 将现场测量的数据、信息及时反馈，以修改和完善设计，使设计达到优质安全、经济合理。

9. 监测信息平台要求：

(1) 由于本项目部分监测内容需要采用自动化监测手段，故本项目需要具备自动化监测平台系统进行数据分析及展示。

(2) 监测信息平台应建立所有基坑与支护结构、基坑实施影响范围内的环境条件的三维可视化模型，能够准确完整的反映周边环境条件、支护结构与监测布点的关系，模型中应能够反映准确的基坑各阶段的实施工况及各测点的监测数据情况。

(3) 监测信息平台均应确保具有可以直接接收来自自动化监测元件上传的监测数据，做到监测数据的无缝衔接。

(4) 监测信息平台还应具备对监测数据进行分析、判断、处理和展示的功能，并可预先设定的报警值自动报警。

(5) 监测信息平台应具备历史监测数据和工况关系查看功能，以及各监测点随时间、空间变化时程曲线统计和分析功能。

(6) 监测信息平台宜具有监测数据发展预测分析功能，可以对基坑围护及周边环境情况进行变形控制。

(7) 建设单位对监测信息平台有账户要求的，中标单位应负责开通。

(8) 建设单位有智慧工地要求，中标单位应负责做好相关的数据传输。

六、 监测内容及监测要求

1. 监测内容

根据本工程的特点确定的监测项目主要包括基坑本体监测(包括但不限于):
 基坑支护体系监测(围护顶水平及竖向位移、围护(墙)桩身测斜、立柱竖向位移、支撑轴力、坑外地表沉降、坑外地下水及第⑤2承压水水位), 基坑内5栋保护一世春堂、童涵春堂、仁记珠宝银楼、老庆云银楼、陆深旧居等建筑监测; 邻近周边环境监测(邻近地下管线监测、邻近建构筑物监测, 其中邻近建构筑物监测包括豫园、城隍庙、人保大厦、豫安阁、豫园管理处、城隍庙广场靠道路的3栋建筑; 南侧居民楼(满足属地相关部门要求, 不低于3倍基坑挖深范围、BFC及万达瑞华酒店的裙房、西北角福民商厦、古城公园内构筑物、豫城时尚)。豫园及城隍庙内保护建筑需进行专项监测方案制定及实施。

测点布置、监测手段与监测频率最低要求如下表所示。

表1 基坑监测项目及布设技术要求

监测项目	位置或监测对象	监测仪器	测点布置最低要求, 具体以设计图纸要求监测布点为准	监测方法最低要求
围护顶水平及竖向位移	围护结构顶部	全站仪、精密水准仪	间距 $\leq 20\text{m}$	人工监测
围护(墙)桩身测斜	围护结构	测斜仪	间距 $20\text{m}\sim 50\text{m}$, (监测等级为一级时, 测点间距为 $20\text{m}\sim 30\text{m}$; 监测等级为二、三级时, 测点间距为 $30\text{m}\sim 50\text{m}$), 每侧边监测点至少1个。	人工与自动化监测结合
立柱竖向位移	支撑立柱顶	精密水准仪	监测点不应少于立柱总根数的10%。	人工监测
支撑轴力(A1/A4坑)	支撑中部或端部	应变计、应力计	每道支撑的轴力监测点不应少于3个。	人工与自动化监测结合
坑外地表沉降	基坑周围地表	精密水准仪	周边地表竖向位移监测断面宜设在坑边中部或其他有代表性的部位。监测断面应与坑边垂直, 数量视具体情况确定。每个监测断面上的监测点数量不宜少于5个。	人工监测

地下水位 (A1/A4坑)	基坑周边	水位计	潜水：基坑外地下水位监测点应沿基坑、被保护对象的周边或在基坑与被保护对象之间布置，监测点间距宜为20~50m（监测等级为一级时，测点间距宜为20m~20m；监测等级为二、三级时，测点间距宜为30m~50m），每侧边监测点至少1个（边长小于10m的除外）； 承压水：监测点布设于基坑外围，止水帷幕外侧，承压水观测管的埋深宜进入该承压含水层。	人工与自动化监测结合
邻近建构物竖向位移	基坑周边建（构）筑物	全站仪、精密水准仪	1、在邻近建构物角点和跨中位置布置监测点，测点间距不宜大于20m。 2、不同地基或基础的分界处； 3、不同结构的分界处； 4、变形缝、抗震缝或严重开裂处的两侧； 5、新、旧建筑或高、低建筑交接处的两侧；	人工监测与自动化监测结合
地下管线竖向位移	基坑周边的地下管线	精密水准仪	监测点宜布置在管线的节点、转折点、变坡点、变径点等特征点和变形曲率较大的部位，监测点水平间距宜为15m-25m	人工监测

表 2 基坑施工现场安全巡视主要内容

分类	巡视主要内容
施工工况	基坑土体开挖面土体的类型、特征、自稳性
	基坑开挖深度、长度、分层高度及坡度，开挖面暴露时间

3、拟派项目负责人类似工程业绩（不评审）

附表 3:

项目负责人近 3 年同类业绩一览表

姓名	戴加东	性别	男	年龄	46	
职务	深圳分公司总工	职称	正高级工程师	学历	硕士	
参加工作时间	2005.06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21 年			
资格证书等级及编号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国家级、AY113100443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近 3 年同类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价（万元）	完成时间	项目所在地	合同范围
1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第三方监测 3 标段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1167.4526	2024 年 04 月 16 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2	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项目基坑围护及建筑物管线沉降位移监测工程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7.0000	2023 年 10 月 26 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3	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199.8430	2024 年 09 月 03 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4	广州市珠江新城 A3-3（B）地块基坑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0.0923	2024 年 05 月 28 日	广州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5	徐汇区航天科技城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上海天宇实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368.8091	2024 年 11 月 05 日	上海	基坑监测及周边环境监测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业绩证明材料

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2023/9/22

核准通知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 頔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业绩 1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第三方监测 3 标段
合同关键页

2019-CB-038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
(西段) 第三方监测 3 标段

服务合同

委托人：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监测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甲方（委托人）：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监测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甲方）拟进行的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第三方监测 3 标段，经公开招标，确定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乙方）承担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第三方监测 3 标段的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结合该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充分协商，签署本合同协议书。

根据合同的规定，乙方应履行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第三方监测 3 标段工作，接受甲方的管理，为甲方提供符合国家规范和合同要求的第三方监测成果。

本合同形式为固定总价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陆拾柒万肆仟伍佰贰拾陆元整（RMB: 11674526.00 元）**。其中包含但不限于第三方监测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交通费、通讯费、保险、税费、利润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该总价不做任何调整。

现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合同中的措词和用语应与下文提及的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应被作为其一部分进行阅读和理解：

第一部分本合同协议书（补充协议，如有）

第二部分合同签订过程中的澄清文件和补充资料

第三部分中标通知书

第四部分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合同附件

第六部分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

第七部分投标文件及其补充文件。

第八部分双方约定的进入合同的其它相关文件。

3、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为准。

4、考虑到甲方将按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第三方监测费，乙方在此保证遵照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第三方监测服务。

5、考虑到乙方将按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供第三方监测服务，甲方在此同意按本合同注明的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根据本合同规定应支付的款项，以作为服务的报酬。

6、本合同报价均为含税报价。

7、本服务合同日常的管理，甲方委托上海申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对乙方进行管理，委托

内容以《上海市城市轨道交通机场联络线工程委托管理协议》为准。

8、双方签字、盖章后，本合同生效。本合同协议书一式拾肆份，双方各执柒份。



委托人名称：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西路275号

邮政编码：200003

电话：021-53319500

传真：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第一营业部

银行帐号：97990078801600000339

纳税人识别号：91310101746161214D

日期：2020年3月24日



监测单位名称：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

邮政编码：

电话：021-65059968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中原支行

银行帐号：31001541000050002360

纳税人识别号：91310230756971042J

日期：2020年3月24日

第二部分 合同条款

第一条 服务范围

本工程概况：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自虹桥交通枢纽内预留的虹桥磁浮停车场引出后，与沪杭客专并行向南，在沪松公路北侧设七宝站（地面站），下穿既有金山铁路后折向东至春申塘；沿春申塘往东至黄浦江西岸，在景洪路东侧沿春申塘北岸设华泾站（地下站）。

本合同服务范围为：七宝站与华泾站间，从 2#风井（不含）至华泾站（不含），其中约 8.0km 盾构区间和 3 号风井、梅富路工作井以及华泾站活塞井的周边环境对象监测、围护结构体系监测、现场安全巡视、其它相关监测服务。

主要监测内容包括

单项 A：3#风井基坑及环境监测；

单项 B：梅富路工作井基坑及环境监测；

单项 C：华泾站活塞井基坑及环境监测；

单项 D：2#风井（不含）~华泾站（不含）盾构及环境监测。

具体监测技术要求及工作项目详见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本工程在合同履行阶段如规模和范围发生了变动，则按委托人下达的加盖有委托人公章的有关规模和范围变更的书面通知为准，相应调整工程监测的范围和内容。

第二条 服务目的与要求

2.1、服务目的：确保第三方监测工作的规范性和准确性，做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成果可靠，确保施工本体和周边环境的安全。

2.2、服务要求：详见服务技术要求及监测工程数量。

第三条 工期要求

3.1、第三方监测工期要求：项目计划于 2019 年开工，2024 年竣工，计划工期 5 年。具体监测工期以现场实际施工情况为准。

3.2、开工时间

在收到甲方进场通知后 5 天内，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主要技术人员、第三方监测仪器必须到位开展工作。

第四条 质量要求

监测质量必须严格执行本合同附件《服务技术要求》和国家现行相关规定。

第五条 各方的责任

5.1、甲方责任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业主证明

兹有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我公司委托,承担了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环境监测3标项目,该项目于2023年11月23日完成主要监测工作。

项目简要概况: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环境监测3标项目范围包括2个工作井、2个盾构区间,分别为梅富路工作井、3#工作井(包含附属结构)、梅富路工作井~华泾站盾构区间、梅富路工作井~2#工作井盾构区间。

本工程中梅富路工作井基坑西侧工作井最大开挖深度36.359m,暗埋段最大开挖深度33.7~33.857m,东侧工作井最大开挖深度36.151m。

3#风井为盾构过井,基坑长度33m,宽度为25.60m,深度33.701m。3#风井附属结构长31.9m,基坑宽度为17.7m,基坑深度9.631m。

2#工作井~3#工作井~梅富路工作井~华泾站盾构区间长度共约7.8km,盾构中心埋深最深约34.1m。其中盾构区间下穿高架地铁5号线、下穿地铁15号线盾构区间、下穿、侧穿多个高压电塔、虹梅南路高架、闵行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等重要构筑物及众多地下市政管线。在本工程监测期间,贵司构建了全面的基坑、区间监测体系及自动化监测系统,编制了多项专项监测方案,实现精准监测、周密监测、有效监测。

该项目实施期间主要参与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戴加东

技术负责人:王瑞科

特此证明。



竣工验收证明

表 F.0.1 3#风井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JCXSG-3 标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三层
施工单位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雁飞	开工日期	2019.12.27
项目负责人	徐辰春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赛楠	完工日期	2024.4.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符合有关规定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经核查不符合规定 0 项			
3	安全和使用寿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后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不符合规定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徐辰春	王海松	徐辰春	徐辰春	徐辰春
参加验收单位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 F.0.1 梅富路工作井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 JCXSG-3 标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三层
施工单位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雁飞	开工日期	2019.6.28
项目负责人	徐辰春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赛楠	完工日期	2024.4.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符合有关规定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4 分部, 经查 4 分部, 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4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经核查不符合规定 0 项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经返工处理后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不符合规定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徐辰春	罗赛楠	朱雁飞	徐辰春	李西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 F.0.1 梅富路工作井~3#风井~2#风井盾构隧道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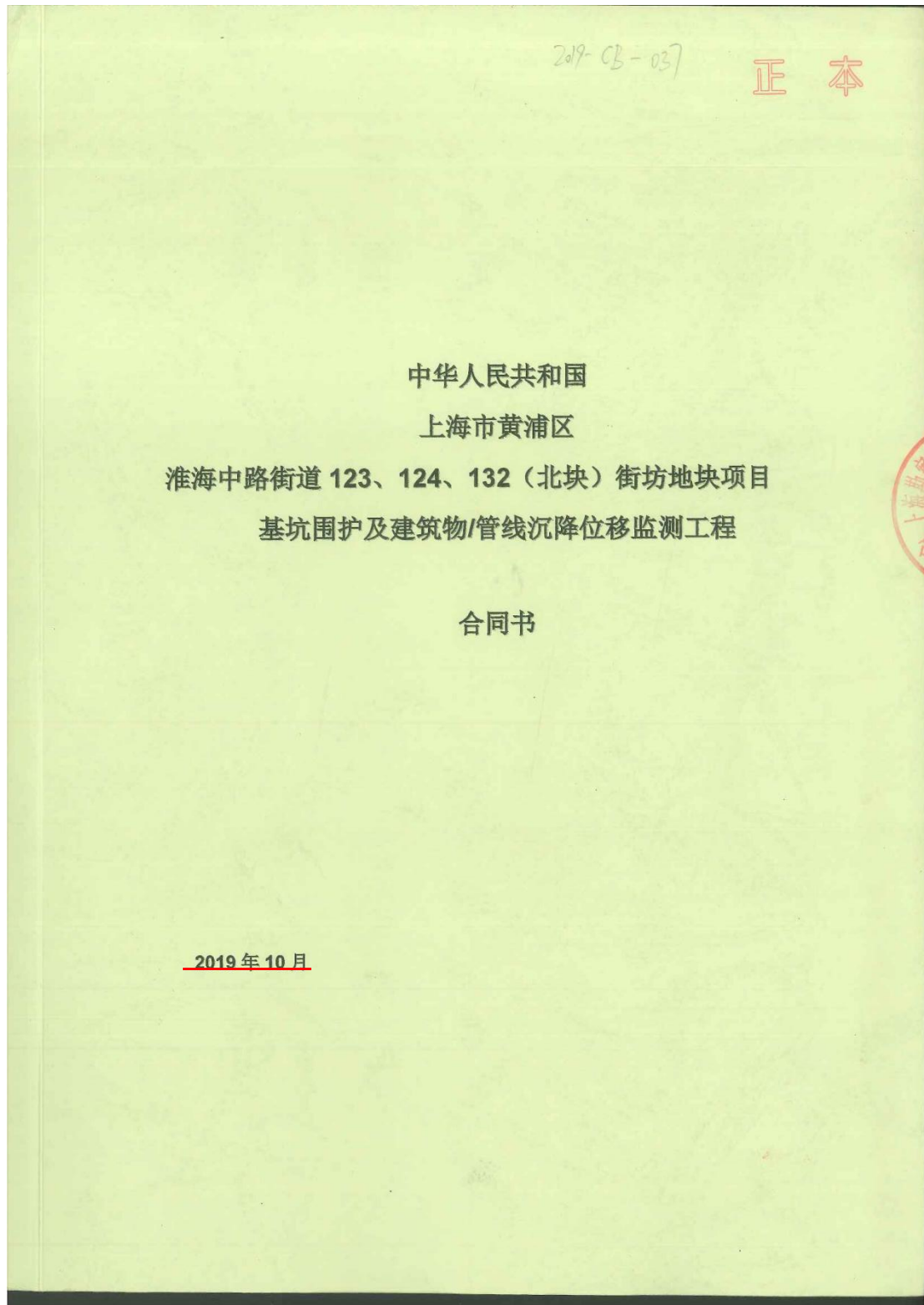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JCXSG-3 标	结构类型	盾构法装配式单层初砌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5684.496m
施工单位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雁飞	开工日期	2021. 3. 1
项目负责人	徐辰春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赛楠	完工日期	2024. 4. 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 符合有关规定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经核查不符合规定 0 项			
3	安全和使用寿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后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符合规定 9 项, 不符合规定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张	王	王	徐	李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表 F.0.1 梅富路工作井~华泾站区间盾构隧道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上海轨道交通市域线机场联络线工程（西段）JCSG-3 标	结构类型	盾构法装配式单层初砌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2183.64m
施工单位	上海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朱雁飞	开工日期	2021. 3. 1
项目负责人	徐辰春	项目技术负责人	罗赛楠	完工日期	2024. 4. 16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 (由监理单位填写, 符合有关规定未委托监理的由建设单位填写)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 6 分部, 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经核查不符合规定 0 项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后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 符合规定 9 项, 不符合规定 0 项			
5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业绩 2 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项目基坑围护及建筑物管线
沉降位移监测工程

合同关键页



中国上海市
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项目

基坑围护及建筑物/管线沉降位移监测工程

本合同协议条款

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注册地址设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33号2502室的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业主”)为一方与注册地址设于上海市杨浦区水丰路38号的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在下文简称“承包方”)为另一方签订。

鉴于业主拟于中国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开展基坑围护及建筑物/管线沉降位移监测工程(在下文简称“本工程”)。

鉴于承包方已经提供给业主一份按招标文件要求附有全部标价的清单及汇总表。再鉴于招标文件开列的图纸(在下文简称“合同图纸”)和上述清单及汇总表已经由双方或双方的代表签字。

兹特此达成协议如下：

1. 按下述的合同总价，承包方同意按照和根据本合同协议条款和后附的合同条件(在下文简称“合同条件”)为合同图纸所显示和清单和上述合同条件所说明或提及的本工程进行基坑围护及建筑物/管线沉降位移监测，并同意在合同条件所指定的完工期内完成工程。

2. 业主须付给承包方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柒万元整 (RMB¥ 3,370,000.00) (在下文简称“合同总价”) 或根据上述合同条件指定的时间或方法所应支付的其它金额,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柒万玖仟贰佰肆拾伍元贰角捌分 (RMB¥ 3,179,245.28), 税额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零柒佰伍拾肆元柒角贰分 (RMB¥ 190,754.72)。

其中:

123、124地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伍万捌仟伍佰陆拾元整 (RMB¥ 2,958,560.00),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玖万壹仟零玖拾肆元叁角肆分 (RMB¥ 2,791,094.34), 税额人民币(大写)壹拾陆万柒仟肆佰陆拾伍元陆角陆分 (RMB¥ 167,465.66)。

132地块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肆拾壹万壹仟肆佰肆拾元整 (RMB¥ 411,440.00), 其中不含税金额人民币(大写)叁拾捌万捌仟壹佰伍拾元玖角肆分 (RMB¥ 388,150.94), 税额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贰佰捌拾玖元零陆分 (RMB¥ 23,289.06)。

增值税税额 = 不含税金额 * 增值税税率 [签订本合同时确认为 6%]

上述合同总价中已包括 6% 的增值税税额。如果在合同期内, 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 双方同意上述计算公式中的增值税税率应按届时承包方根据国家政策法规而调整后的增值税税率计算所需承担相关的增值税税额并相应调整含税总额, 业主应按调整后的含税总额向承包方支付全款。

3. 合同条件和附件中的“业主”一词应指注册地址位于上海市黄浦区淮海中路333号2502室或经业主授权在某一领域中能代表业主的其他人士或如上述业主不再充任本合同的业主时, 则由业主指定的有关其它人士接任, 承包方不能反对, 惟据本合同继后所委任为业主的任何人士无权漠视或否决现行业主所发出或发表的任何证书、决定、批复或指令。

业主有权在任何时间委托或授权予其他单位或人士负责履行本合同的所有权利和责任, 承包方不得有异议。

兹证明双方签订如下：

业主：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李剑锋



姓名

职位

见证人签署

姓名

职位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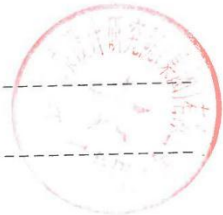
承包方：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陈蓉印



陈蓉印



姓名

职位

见证人签署

姓名

职位

日期

7 监测服务工作方案

7.1 工程概况

7.1.1 工程简况

本项目位于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以西、自忠路以北、吉安路以东、太仓路以南。总用地面积 34824.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90689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242689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148000 m²。项目主要建筑为 18F、19F（T2、T3 塔楼）、49F 的办公楼（T1 塔楼）、3F 商业楼以及 3 层地下室组成。地下室埋深约 22.0m。比乐中学以及章太炎、汤国梨住宅为文保建筑，拟在场地内平移后保存。



拟建物性质一览表

编号	建筑物名称	结构类型	层数或高度 (m)	跨度 (m)	柱间距 (m)	基础设计资料		特殊设施设备或特殊要求
						埋深 (m)	基底荷载 (Kpa)	
1	T1 塔楼	框架-剪力墙	49/-3	17	9	22.0	1300	无
2	T2, T3 塔楼	框架-剪力墙	18-19/-3	15	9	22.0	500	无
3	3 层商业楼	框架	3/-3	9	9	22.0	200	无
4	比乐中学以及章太炎、汤国梨住宅	混凝土框架	5/-3	7	5	22.0	200	无
5	地下车库	框架	-3	9	9	22.0	80	无

项目负责人业绩证明

业绩证明

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项目位于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以西、自忠路以北、吉安路以东、太仓路以南。总用地面积 34824.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90689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242689 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148000 m²。项目主要建筑为 18F、19F (T2、T3 塔楼)、49F 的办公楼 (T1 塔楼)、3F 商业楼以及 3 层地下室组成。地下室埋深约 22.0m。比乐中学以及章太炎、汤国梨住宅为文保建筑，拟在场地内平移后保存。

本项目基坑围护及建筑物 1 管线沉降位移监测工程由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负责人为戴加东，技术负责人为王瑞科。

特此证明。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3 日





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
街坊地块项目 123、124 地块基坑施工方案

技术论证意见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0年1月15日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科学技术委员会于 2020 年 1 月 9 日对上海建工一建集团有限公司编制的《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项目 123、124 地块基坑施工方案》进行了技术论证。建设（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设计（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轨道交通与地下工程设计院）、施工、监理等单位的有关人员均参加了会议。

与会专家仔细审阅了所提交的资料，会上听取了进一步介绍，并进行了认真讨论，形成技术论证意见如下：

一、工程概况

黄浦区淮海中路街道 123、124、132（北块）街坊地块项目 123、124 地块位于西藏南路以西、吉安路以东、自忠路以北、太仓路以南，**拟建 1 幢 49F 和一幢 19F 商业办公楼，临近西藏南路的地块东侧区域设二层地下室，其余区域设四层地下室。基坑总面积约 32000m²，二层地下室区域基坑开挖深度约 12.5m~14m，四层地下室区域基坑开挖深度约 21m~23m。**

基坑**东侧**西藏南路下轨道交通 8 号线区间隧道距基坑边约 15m，道路下分布有 14 根市政管线，最近的电力电缆距基坑约 5.5m，断面 1.9m×1.9m 的合流污水管距基坑约 24m，道路东侧华美国际酒店 19F 及多幢 2~3 层花鸟市场房屋（混合结构），距基坑约 41.5m。**南侧**自忠路下分布有 14 根市政管线，最近的电力电缆距基坑约 5m， $\phi 1400\text{mm}$ 合流污水管距基坑约 15m，自忠路南侧分布有多幢建于 1920 年的 2~3 层居民住宅（混合结构），距基坑最近处约 21m。**西侧**吉安路下分布



有 5 根市政管线，最近的通信管线距基坑约 5m， $\phi 1200\text{mm}$ 合流污水管距基坑约 19m，吉安路西侧 27F 湖滨道大厦距基坑最近处约 31.7m。基坑北侧太仓路分布有 6 根市政管线，最近的电力管线距基坑约 4m， $\phi 1200\text{mm}$ 合流污水管距基坑约 15m，太仓路北侧分布有曙光医院的曙光大厦 24F、住院部 17F、制剂楼 7F、康复治疗中心 4F、库房 3F 及柳林路电话站 5~6F 等建筑，距基坑约 28.8m~56.4m，距基坑最近的建筑为康复治疗中心，太仓路东北侧 132 地块基坑正在施工中。

此外，在本工程场地内，存有两幢保护建筑，比乐中学（5 层）和章太炎故居（3 层），在工程施工期间均采用平移保护。章太炎故居平移保护工况如下：（1）先将章太炎故居平移至 D2 区放置；（2）待 A2 区、D3 区开挖，地下室顶板施工完成后，将章太炎故居平移至 A2 区和 D3 区永久位置。（3）开挖剩余的 B 区和 D2 区。比乐中学平移保护工况如下：（1）先在比乐中学永久位置施工下方桩基、立柱和结构 B0 板；（2）待桩基、立柱和结构 B0 板达到强度后，将比乐中学保护建筑平移至先施工 B0 板上；（3）在比乐中学下方盖挖施工地下室基坑。

拟建场地多处分布有堆土，表层填土层局部较厚，最大厚度约 4m，含有砼块、砖头、石子等杂物。浅部土层自上而下分别为②层粉质黏土、③层淤泥质粉质黏土、④层淤泥质黏土、⑤₁₋₁层黏土、⑤₁₋₂层粉质黏土，⑤₃₋₁粉质黏土在古河道区域遍布，⑤₄层粉质黏土在古河道区域局部分布。受古河道切割影响，场地内缺失⑥层，深层分布⑦层粉砂、⑧层粉砂、⑩层粉质黏土。场地内承压含水层⑦与⑧层连

业绩 3 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基坑监测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工程监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基坑监测

委托方（甲方）： 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1月29日

签订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

有效期限： 2021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嘉定区嘉松北路 4671 弄 18 号

法人代表： 项目联系人： 从善畅

联系方式： 18001986440

电 话： 传 真：

受托方（乙方）：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水丰路 38 号

法人代表： 武浩 项目联系人： 苏辉

联系方式： 13524693768

通讯地址：上海市闸殷路 111 号 405

电 话： 021-65059968 传 真： 021-65059958

电子信箱： suhui@sgidi.com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基坑项目进行工程监测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工程概况：

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嘉松北路 4671 弄 18 号，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厂内。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污水处理构筑物、污泥处理构筑物及配套附属设施三部分。其中：污水处理构筑物采用地理式一体化污水处理形式，污泥区采用地上单层工业厂房形式。本项目基坑位于污水处理构筑物区域，构筑物箱体尺寸为 181.7m×140.5m，地下两层结构，基坑面积为 26510m²，基坑开挖深度为 11.8m~16.8m。

2、技术服务的目标：

质量优良，客户满意。

3、技术服务的内容：

-
- (1)、本工程勘察报告
 - (2)、本工程设计图纸
 - (3)、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等
 - (4)、测量基准点资料

2、其他：

及时协调总包及其他施工单位，对乙方在监测实施过程中实施必要的协助，包括测点保护、必要的配合等，确保监测工作进行

3、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在项目开展期间提供与监测工作相关的协调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技术服务费：人民币 1998430.00 元（大写）壹百玖拾玖万捌仟肆佰叁拾元整。

本合同价款采用闭口包干。

2、技术服务费由甲方按 肆 期支付给乙方。

- (1) 合同签订 30 日支付合同金额的 30%；
- (2) 箱体浇筑完成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60%；
- (3) 全部报告完成后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
- (4) 工程竣工、相关审计工作完成后支付至全部合同金额的 100%。

乙方须提供增值税（税率为 6%）专用发票。

第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知识产权及保密义务如下：

1、知识产权条款：

(1) 甲方应保护乙方提供的成果资料，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提供第三方使用，也不得用于本工程之外的范围。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有权索赔。

(2) 乙方应保证为履行本分包合同或技术采购合同所提供的产品或技术（包括其中任何一部分），免于甲方遭受来自第三方在专利、商标、著作权或技术秘密等侵权方面的起诉。若发生侵害第三方权利的情况，由乙方负责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和经济责任，并对因为该侵权行为给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的，可以解除合同：

- 1、发生不可抗力（如：地震），导致本工程停工；

第十三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方式处理：

双方发生争议的，可协商解决，或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也可提请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四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无

第十五条 投标文件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签字、盖章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背景资料：勘察报告和围护设计方案。
- 2、技术方案：经业主批准，设计和监理同意的监测技术方案。
- 3、技术标准和规范：国家、地方颁布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第十六条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文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七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 1、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持 叁 份，乙方持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中原支行

银行帐号：_____ 银行帐号：31001541000050002360

派驻现场人员统计表

序号	姓名	拟派本项目岗位	职称或注册资格
1	戴加东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注册岩土工程师/注册测绘师
2	邓丽镠	项目审核人	高级工程师
3	韦信赧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岩土工程) /大地测量员三级
4	吴德良	监测技术员	测量员三级
5	赵辉	监测技术员	测量员三级
6	赵培宇	监测技术员	测量员三级
7			
8			
9			
10			
11			

中标通知书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我们很高兴地通知贵方，经过评审，贵方已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现确定贵方为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基坑监测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价格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玖万捌仟肆佰叁拾元整（RMB 1998430.00）。

请贵方在近期与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商签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基坑监测项目的服务合同。

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021年1月13日

中标通知回执

我方在此确认已收到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基坑监测项目中标通知书，并同意本通知书的全部内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处）

竣工验收证明

工备(PS)-12-□□□

编号: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给水排水建设工程)

工程名称: 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上海安亭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 2023 年 10 月 26 日

上海市水务局制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嘉定安亭污水处理厂三期扩建工程		
工程起讫路段	/		
实物工作量	污水处理相关的地下箱体（包含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初沉池、MBR 生物反应池、MBR 膜池、膜设备间、水区储泥池、加药间、6#变电所、鼓风机房、生物池 MCC 室、膜池及膜设备间 MCC 室、加氯接触池、入口 A、B 坡道、下沉式厂区、消防水池及泵房等的土建、管配件、电气、工艺设备安装）进水口、出水口；4#变电所、开关站、污泥脱水干化车间、泥区储泥池、管理用房、围墙及室外附属工程		
施工单位名称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上海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宏波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工程报建时间	年 月 日	开工时间	2021 年 1 月 20 日
工程造价	45880.0712（万元）		
工程概况	<p>本工程位于上海市嘉定区安亭镇嘉松北路 4671 弄 18 号，现状安亭污水处理厂厂内。本工程为全地下污水处理设施，规模为土建 10 万 m³/d、设备安装 5 万 m³/d，出水执行一级 A+排放标准，主要包括新建污水处理一体化构筑物箱体及相关配套工程和设备、迁建污泥处理设施和配电站及相关配套工程和设备等。地下二层包括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曝气沉砂池、初沉池、MBR 生物反应池、MBR 膜池、膜设备间、应急及放空池、水区储泥池、管廊；地下一层包括除臭设备、加药间、6#变电所、鼓风机房、生物池 MCC 室、膜池及膜设备间 MCC 室、加氯接触池、入口 A、B 坡道、下沉式厂区、消防水池及泵房等的土建、管配件、电气、工艺设备安装）进水口、出水口；4#变电所、开关站、污泥脱水干化车间、泥区储泥池、管理用房、围墙及室外附属工程。</p>		

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本工程立项-招标-报建-报监-开工-竣工，
该过程符合基本建设程序的要求。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质量等级：合格

- 1、该工程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的法律、法规要求；
- 2、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 3、符合施工图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工程质量保证资料有效、齐全；
- 4、确认该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同意使用。

注：结论为：是否符合国家质量标准；能否同意使用！

竣 工 验 收 人 员 签 字	验收组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验收组组长		上海宝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负责人
	副组长		上海科环环保有限公司	高工	
			上海宝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上海宝来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高工	总工程师
	验收组成员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总工程师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安全总监
			上海市市政设计院	高工	副总工
			上海市市政设计院	高工	副总工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上海宝来公司		设备监理
			上海宝来咨询公司		土建监理
			上海宝来公司		项目经理
			上海宝来公司		项目经理
		中铁十四局集团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副经理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公章) 2015年10月26日
注: 建设单位对经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业绩 4 广州市珠江新城 A3-3 (B) 地块基坑工程第三方监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Notification of Award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很高兴地通知贵司为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B)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招标编号: 0724-2330Z1762596)的中标人。中标信息如下:

标的名称/数量	中标金额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B) 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1 项	¥1,200,922.66

请贵司凭此中标通知书按招标文件及相关法规要求与招标人联系签订正式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顺颂商祺!

再次感谢贵司对本次招标项目及我司工作的支持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5日

招标人: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人: 赵工

电话: 0755-33091276

请贵司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凭合同原件一份交我司备案, 及投标保证金收据(如有)到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莉芳, 电话: 020-37860511)办理投标保证金退回事宜。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0-87768198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6 号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SWFZ-2023HT-046-GC-ZJXG-GC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 (B) 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基坑监测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甲 方 (委托方):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 (受托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 (集团) 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委托方：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 建设单位已于 2023 年 1 月与委托方签订了《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B) 地块项目委托建设管理合同》（下称“代建合同”），委托方为本项目进行工程建设全过程代建及管理，在建设单位的授权范围内，负责本项目建设、开发与管理等全部工作。

2. 委托方委托受托方为本项目提供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基坑监测服务。

3. 各方同意，由建设单位参与本合同的签署，且建设单位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仅限于在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满足后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付款。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工程的招标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三方就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 (B)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基坑监测服务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 (B)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基坑监测服务（以下简称“本项目”）。

1.2 工程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与华穗路交界处西南角。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工程宗地总面积：3257 m²，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 2547 m²，道路面积 233 m²，绿化面积 477 m²，容积率 10.87，规定计容建筑面积 27685 m²，建筑高度不超 100m。地下三层，地上 20 层，基坑面积约 2880.3 m²，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基坑周长 235.5m，基坑深度约 17.2m，局部 17.9m。基坑支护方案为灌注桩+两道钢筋混凝土支撑，采用桩间旋喷桩止水，具体详见施工图。项目地块南北狭长，用地面积较小，周边车行交通和公共交通便利，地块四周均为现状路网，东

牛高

侧华穗路为区域次干道，500米范围内有在建地铁站2座（广州大道中、花城广场北）。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业态以酒店为主，包含部分办公功能。打造集智慧贴心酒店、创意灵动办公、特色展览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标杆项目。展示深圳创新科技、城市文化特色，发挥广深联动的窗口、桥梁与纽带作用，推进双城在科技、人文、商贸等领域的融合。助推广深双城加速联动的桥头堡。

二、合同文件效力的优先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效力：

- 2.1 合同文本及附件；
- 2.2 中标通知书；
- 2.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补遗文件）；
- 2.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2.5 本合同当事各方各类有约束力的往来函件。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三、监测内容及成果要求

1. 监测内容及服务范围

1.1 监测内容：按本项目设计文件及国家、广东省、广州市现行相关规范和各级建设主管部门关于深基坑工程管理规定，对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基坑监测项目进行基坑监测并提供相关申报监测技术成果审批服务，以便为安全施工及工程验收提供依据，让甲方及有关单位及时了解本工程基坑施工过程中基坑顶部水平位移、基坑顶部沉降、测斜、地下水位监测、周边建筑沉降测、位移、周边地面沉降、道路沉降、地下管线沉降、位移、立柱沉降观测、钢筋混凝土支撑轴力等，确保工程安全，并提交有效的成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清单内容，监测内容及数量

以施工图、相关验收规范及项目所在区质监站、安监站监督交底文件为准，工程量清单仅供参考。

1.2 服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1）监测点埋设、开挖过程中基坑顶部水平位移、基坑顶部沉降、测斜、地下水位监测、周边建筑沉降测、位移、周边地面沉降、道路沉降、地下管线沉降、位移、立柱沉降观测、钢筋混凝土支撑轴力等监测服务；（2）乙方须与工程所在行政区域的相关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督部门进行监测工作的协调，申报监测技术成果的审批，保证技术成果能够通过相关部门认可，确保不因监测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3）乙方在进行监测任务的过程中与该工程相关的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项目代建单位、建设主管部门等相关单位的协调工作。（4）乙方需将工程监测数据的有关信息通过向政府相关主管部门的监督系统进行传输报送，确保不因传输报送工作影响本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和竣工验收。上述工作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综合单价中。（5）本项目实施期间，如因本项目验收需要，按规范和经批准的监测方案，经甲方确认需增加《工程量清单》中没有的其他监测项目，且乙方也具备相应资质，则乙方不得以任何原因拒绝为甲方提供监测，并出具符合验收要求的监测报告。乙方资质不能涵盖的项目，由乙方委托有资质的相应单位实施，并取得相应管理部门确认。（6）乙方最终提交的监测报告必须取得项目所在区质监站、安监站的认可并通过其备案审查。监测工作量须同时满足项目施工图、现行相关规范规程，具体按项目所在区质监站、安监站监督交底文件执行。

2. 监测要求：委托人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的行业规程、规定及规范要求，满足国家发布的相关规定的要求。

3. 成果要求

3.1 执行规范。监测数据整理分析及监测报告编写按《基坑支护技术标注》(SJG05-2020)有关要求执行。

3.2 日报。监测当日，将监测结果报施工项目部、施工监理，内容应包括当日监测的各项检测值得总累计量、增值。当监测值达到或者超过极限值时，发警报，报告建设方、施工、监理、设计等相关单位。

3.3 周报。每周施工例会前提交本周各项目监测结果。内容包括各监测项目物理量的时程曲线、总累计量、日变化量（变化速率），指出异常情况以及跟踪监测的情

结算价上限不超过合同价。若实际服务期延长超过 3 个月时，合同期及超 3 个月以内的监测服务费仍执行“结算价上限不超过合同价的原则”，超过 3 个月以上的监测服务费按照超出部分完成工程量及合同单价进行结算。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

5.1 合同形式

5.1.1 本项目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

(1) 本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含税价）大写：壹佰贰拾万零玖佰贰拾贰元陆角陆分（小写：¥ 1200922.66）增值税率 6 %。

(2) 本合同承包方式采用综合单价包干，本合同结算总价按实际工程量，结合综合单价计算。综合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整个监测工作的人工费、材料费（包括监测布点等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机械费、设备使用费（含仪器设备、软件等使用费）、设备及配重块进出场费、各类措施费用、接通电源水源费用、施工用水电费、施工场地安全及环境维护费、现场清理清运费、差旅交通、监测费、方案编制费、专家评审费、报告编写费、各项管理费、辅助工作、临时设施、就餐、住宿、及所有因工程监测应缴纳的政府规费、利润、管理费、税金、风险费用、保险（建筑工程一切险和第三方责任险除外）、与各参建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协调费、在基坑开挖支护和地基基础、地下室结构工程施工及竣工验收过程中按甲方要求配合各类中间验收及竣工验收、等确认或解决与监测情况相关的技术问题所发生的费用等全部相关费用，是对完成合同及清单项目的全部偿付，不论实际费用有无发生，亦不论各项费用有无涨落，均不再调整。

(3) 工程量清单外新增监测内容的综合单价，按照《广东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质量安全检测收费指导价（粤建检协【2015】8 号文）》相应的标准下浮 40% 后再按中标下浮率计算。

5.2 支付方式

5.2.1 合同签订后，支付预付款至合同额的 10%。

5.2.2 进度款按完成工程量每季度支付一次，每次进度款应在乙方提交支付申请经甲方批准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甲方支付当期完成量的服务费的 80%，累计支付

单位对乙方的工期、质量、人员、设备、仪器进行监督检查，发现不符合技术要求的工作，有权要求乙方返工。

7.1.2 有权要求乙方配备足够的监测人员，服从甲方总体的工期计划要求。有权对乙方无法胜任工程监测工作的人员有权提出更换。

7.1.3 有权根据设计、施工的需要调整监测工作内容和工作计划，因此而发生的费用按合同规定执行。

7.1.4 拥有乙方为本项目所提交成果资料的知识产权，包括投标文件、成果资料和数据等。

7.1.5 可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或自身需要，要求乙方购买本合同所需要的工程监测责任保险，并使其在合同责任期内保持有效。

7.2 甲方义务

7.2.1 应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明确监测任务及技术要求，提供开展工程监测工作所需要的图纸及技术资料。

7.2.2 批准或认可乙方的监测方案、监测工作计划和工程量，开具本项目工作所需的证明文件，以利乙方开展工作，为乙方完成监测任务提供必要的方便和条件。若监测项目位于地铁运营安全保护区或建设规划控制区内，应向乙方提供市轨道交通管理部门等单位的审批意见。若监测项目场地内涉及既有城市燃气管道，应在监测工作开始前，向乙方提供该管道相应勘探资料。

7.2.3 提供各项监测数据的报警值，供乙方在工程监测中实施。







7.2.4 配合乙方协调解决监测过程中的有关问题，协调好基坑主体施工单位与乙方之间的关系，要求基坑主体施工单位协助保护乙方的监测点位。

7.2.5 组织监测成果的审查和验收。

7.2.6 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工程监测费用。

八、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8.1 为了履行监测服务，乙方应指定一名授权代表 戴加东（电话：13661460658） 与甲方的授权代表建立工作联系，负责监测工作期间的全面管理，并对双方往来文件进行签收。该授权代表须持有与本监测项目相适应的资格证书。

建设单位:  (盖章)	委托方:  (盖章)	受托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 (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FM3GD6A	纳税人识别号: 9131 0230 7569 7104 2J
地 址: _____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 高新区社区科技南路18号深 圳湾科技生态园12B36层	地 址: 上海市杨浦区水丰 路38号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武浩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 业部	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上海中 原支行
账 号: _____	账 号: 955109228886666	账 号: 3100 1541 0000 5000 2360
时 间: <u>2023</u> 年 <u>11</u> 月 <u>8</u> 日	时 间: <u>2023</u> 年 <u>11</u> 月 <u>8</u> 日	时 间: <u>2023</u> 年 <u>11</u> 月 <u>8</u> 日

(本页为签署页, 无正文)

合同签订时间: 2023 年 月

肖高

勘察综合甲级B131023511
甲测资字31100513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
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2024-CBJ-050

项目编号：2023-CB-035

项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与华穗路交叉口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GID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roup) Co.,Ltd.

2024年09月15日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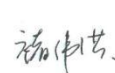
项目基坑支护工程 第三方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编号：2023-CB-035

项目地点：广州市天河区华强路与华穗路交叉口

总 裁：武 浩

总 工 程 师：杨石飞 

批 准 人：褚伟洪 

审 定 人：褚伟洪

审 核 人：赵自强 

项 目 负 责 人：戴加东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9月15日

1. 项目概述

1.1. 工程概况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位于三大国家级CBD之一的广州市珠江新城城西片区。场地东侧中山大学眼科中心,南侧佛奥国际大厦,西侧省人民检察院,北侧天河第一小学。



图 1-1 项目场地地理位置图

本项目工程宗地总面积: 3257m², 其中可建设用地面积2547m², 道路面积233m², 绿化面积477m², 容积率10.87, 规定计容建筑面积27685m², 建筑高度不超100m。地下三层, 地上20层, 基坑面积约2880.3m², 基坑支护结构安全等级为一级, 基坑周长235.5m, 基坑深度约17.2m, 局部17.9m。

项目地块南北狭长, 用地面积较小, 周边车行交通和公共交通便利, 地块四周均为现状路网, 东侧华穗路为区域次干道, 500米范围内有在建地铁站2座(广州大道中、花城广场北)。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业态以酒店为主, 包含部分办公功能。打造集智慧贴心酒店、创意灵动办公、特色展览展示等功能于一体的标杆项目, 展示深圳创新科技、城市文化特色, 发挥广深联动的窗口、桥梁与纽带作用, 推进双城在科技、人文、商贸等领域的融合, 助推广深双城加速联动的桥头堡。

1.2. 周边环境

根据场地总平面图、地形图、管线图及现场踏勘察调查, 本工程场地周边环境如下:

本项目周边环境复杂,场地东侧紧邻华穗路、临近珠江新城眼科中心,眼科中心距离基坑围护边线约30m;南侧邻近佛奥国际大厦,距离基坑围护边线约29m;西侧为广东省检察院,距离基坑围护边线约19m;北侧与华强路为邻。场地南侧及东侧下设电力、电信、燃气、给水、污水及雨水等管线,北侧下设电力、燃气、给水、污水及雨水等管线。



图 9-14 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监测典型节点曲线

从上述图表可以看出:

➤ 基坑土方开挖阶段,围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持续向基坑方向增大,随着土方开挖深度的增加,向坑内位移趋势更加明显,累计最大位移处也随着开挖面下移,基坑东侧位移量明显大于其它区域监测点。

➤ 本工程基坑分区开挖,再进行底板施做,各施工段的施工周期长短不一,处于施工段交接处暴露时间过长的测孔,其变形明显大于其他部位;在大底板浇捣完成后,基坑支护结构整体性刚度增加,桩体深层水平位移增量明显减小;但在支撑拆除期间,应力的重新分配,支护桩出现一个明显变化过程。

➤ 从本工程各测孔的变形数据综合分析来看,支护桩深层水平位移各测孔变形量与施工工况基本一致。

➤ 至监测工作结束,基坑围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变形最大为24.08mm,距离孔口9.0m,位于基坑东侧南部P3测孔。

10. 总结及建议

监测工作自2023年08月14日进场开展埋设开始,至2024年09月03日地下结构施工至 ± 0.000 ,基坑肥槽回填施工完成,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工作总历时约13个月,总计完成监测449次。至监测结束时,主体基坑的周边环境变形已基本稳定。

期间由于采用了科学施工流程,周密的监测手段,成功地保障了周边环境及围护结构正常运行,为基坑开挖施工参数提供重要参考依据。我方对本工程的监测工作整体上符合相关要求,表明围护结构工程的设计、施工、监测方案是成功的。

总结本工程的第三方监测工作,可以得到以下有价值的结论:

1) 我司受建设单位的委托,按照合同内容和要求对项目基坑进行监测,并严格按第三方监测方案和建设单位的相关要求开展各项监测工作,认真履行和落实了第三方监测的各项职责,对工程质量和安全风险的控制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2) 通过信息化监测能及时掌握周围土体的变形发展规律,使得相关单位及时采取措施,从而保证基坑周边建筑、道路及管线的正常运行。

3) 基坑开挖施工过程中应加强对围护结构巡查,尤其是对围护结构存在渗漏水区域应该及时采取有效的堵漏措施,对于减少坑外水土流失、减小周边建筑物等环境的变形

竣工验收证明

JL-D-JC120-2023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 (B) 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监测 工作联系单

日期: 2024 年 09 月 03 日

编号: JC-2024-12

第 1 页 共 2 页

主 题	关于基坑第三方监测终止监测工作的申请单
报送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紧急 <input type="checkbox"/> 请审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请批注	
抄送单位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监理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联 系 事 项	
截止 2024 年 09 月 03 日由我司承担的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A3-3 (B) 地块项目 基坑支护工程已结束, 地下结构已完成, 侧壁已回填完成。根据我方监测方案和《建筑 基坑工程监测技术标准》(GB 50497-2019) 第 7.0.2 条规定: 监测工作应从基坑工程 施工前开始, 直至地下工程完成为止。目前基坑工程已施工完成, 基坑周边环境变形稳 定, 现申请终止基坑及周边环境的监测工作。	
项目负责人:	日期: 2024.9.3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意见:

经复核,目前基坑周边监测数据稳定,基坑回
填已经完成。根据基坑监测合同及方案约定,目前已
具备终止基坑及周边环境监测工作。是否?请设计
单位复核。

(签名)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同意终止基坑监测,请业审核。

(签名)

2024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同意终止基坑监测。

赵学军

(签名)

2024年 09月 10日

赵学军

业绩 5 徐汇区航天科技城项目基坑监测

中标通知书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外大街A2号中化大厦21层
电话：+86 10 59368001 传真：+86 10 59369738

中标通知书

致：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中化商务有限公司（代理机构）在此郑重通知，贵单位在招标编号为 0747-2160SCCSD08，项目名称为徐汇区航天科技城项目基坑监测工程的投标文件已被招标人接受，中标金额为人民币叁佰陆拾捌万捌仟零玖拾壹元整（RMB 3,688,091.00 元）。

请贵司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与招标人洽商签订合同，感谢您的合作！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上海天宇实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中化商务有限公司

2021年6月18日

合同关键页

2021-CB-038

合同编号:

工程监测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徐汇区航天科技城项目基坑监测工程

委托方(甲方): 上海天宇实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1年7月12日

签订地点: 上海市徐汇区桂林路402号76幢216室

有效期限: 2021年 / 月 / 日 至 2021年 / 月 /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

工程监测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上海天宇实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受托方（乙方）：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徐汇区航天科技城项目基坑监测工程项目进行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工程概况：

拟新建5栋科研办公楼、6栋租赁住宅楼及区域配套服务设施，以及3511个机动车停车位和2006个非机动车停车位（其中租赁住宅不少于1500套，租赁住宅配套机动车停车位936个）。项目总建筑面积约为595267.99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367317.99平方米（计容建筑面积约350056.7平方米，其中租赁住宅建筑面积不小于90000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227950平方米（以规划审定的方案为准）。

基坑概况：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建设工程基坑及周边环境监测项目基坑开挖面积约81559m²，一般区域开挖深约18m，采用地下连续墙围护，坑内竖向设置钢筋混凝土支撑。

2、技术服务的目标：质量优良，客户满意。

3、技术服务的内容：

3.1 周边环境监测：（1）地下综合管线竖向位移监测；（2）周边建（构）筑物竖向位移监测；（3）坑外地表竖向位移监测；（4）地表、周边建构筑物裂缝监测（如有）；

3.2 基坑围护监测：（1）围护顶部竖向位移、水平位移监测；（2）围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监测；（3）土体深层水平位移；（4）坑外潜水、承压水水位观测；（5）支撑轴力监测；（6）立柱桩竖向位移监测；

-
- (1)、 本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2)、 本项目围护设计图纸（过程中有更新或设计变更及时提供）
 - (3)、 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进度计划等
 - (4)、 测量基准点资料
- 2、其他：
如有，与甲方友好协商后提供；
- 3、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
进场前一周提供相关资料。

第四条 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的权利义务

- (1) 按照本合同约定条款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
- (2) 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2、乙方的权利义务

- (1) 按照本合同约定进度、质量等要求向甲方交付工作成果。
- (2) 未经甲方事前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涉及的权利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 (3) 本合同有效期限内，乙方及其相关人员应当具体提供本合同服务所需的资质和许可文件。
- (4) 乙方向甲方提供高效、专业的服务，及时响应甲方的要求、咨询，必要时应甲方要求给予相应的免费现场培训。
- (5) 乙方相关工作人员在工程现场巡视时，应当遵守工程现场的安全规范和要求，否则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 1、技术服务费：人民币 3,688,091.00 元（大写）叁佰陆拾捌万捌仟零玖拾壹元整；其中不含税服务费为：3,479,331.13 元，增值税费（6%）为：208,759.87 元。本合同技术服务费为总价闭口包干，内容涵盖：人工费、外部协调费、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合同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总价不因投资额等因素的变化而变化。本合同基坑监测周期服务至 2024 年 4 月底，超过该期限乙方另行提供 6 个月

第十五条 与履行本合同相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以签字、盖章方式确认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技术背景资料：勘察报告和围护设计方案。
- 2、技术方案：经甲方、监理同意的监测技术方案。
- 3、技术标准和规范：国家、地方颁布的与本项目有关的技术标准和规范。
- 4、其他：招投标往来文件。

第十六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 1、本合同一式 肆 份，甲方持 贰 份，乙方持 贰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3、本合同附件与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上海天宇实宏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乙方：（盖章）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附件二：项目团队人员配置情况

序号	姓名	专业	技术职称	在本单位职务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1	戴加东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首席项目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2	褚伟洪	岩土工程	教授级 高级工程师	专业总工	技术负责人
3	贾步霄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工程师	现场负责人
4	王瑞科	岩土工程	高级工程师	项目工程师	监测工程师
5	潘建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项目工程师	监测工程师
6	朱以鹏	岩土工程	工程师	项目工程师	监测工程师/安全员
7	成龙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项目工程师	监测工程师
8	陈卫南	工程测量	工程师	项目工程师	监测工程师/资料员
9	其他辅助测量人员 7-9 名				

监测总结报告

勘综合甲级 B131023511

甲测资字 31100513

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街道 xh221-01 地 块建设项目（徐汇区航天科技城） 基坑施工监测总结报告

报告编号：2025-CBJ-040

项目编号：2021-CB-038

项目地点：桂林路、宜山路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SGIDI Engineering Consulting (Group) Co.,Ltd.



2025年09月12日

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街道 xh221-01 地 块建设项目（徐汇区航天科技城） 基坑施工监测总结报告

项目编号：2021-CB-038

项目地点：桂林路、宜山路

总 裁：武 浩

总 工 程 师：杨石飞

批 准 人：褚伟洪

审 定 人：褚伟洪

审 核 人：王瑞科

项目 负责 人：戴加东

褚伟洪

王瑞科

戴加东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9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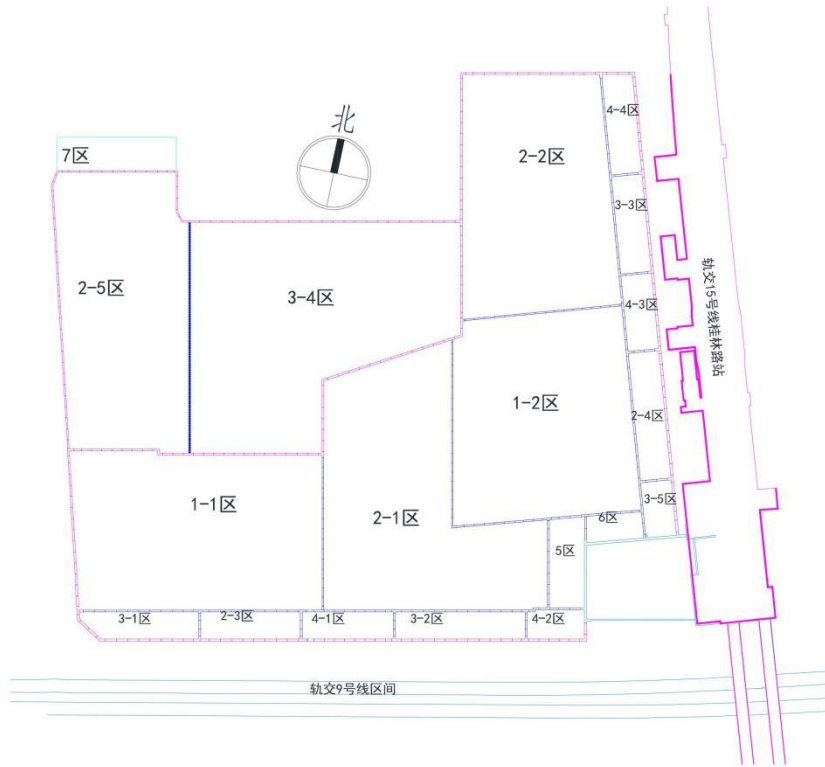
1、工程概况

1.1、工程简况

徐汇区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项目建设地点为上海市徐汇区，东至桂林路，西至苍梧路，南至宜山路，北至钦江路。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涵盖两个工程：一是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租赁住宅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37666 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约 90666 平方米，地下面积约 47000 平方米。二是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科研办公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53706 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约 272606 平方米，地下面积约 181100 平方米。

本工程设置一~三层地下室，采用地下连续墙和钻孔灌注桩形式作为围护结构，采取分区施工方式，共计 19 个分区，具体布局如下图所示：



基坑分区示意图

从上述图表中可以看出:

- 基坑土方挖开后,坑内外的土压力逐渐失衡,由原先的静止平衡土压力逐步向主动土压力、被动土压力转换,受此影响,围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表现为向坑内位移,且各层土方开挖完成后,最大位移量基本出现在开挖面附近,最大位移量出现的位置与基坑开挖深度吻合的较好,随着各层土方的陆续开挖,围护体最大位移量出现的位置逐渐下移。
- 基坑土方开挖期间,土方开挖对应区域围护结构深层水平位移向基坑方向变形速率明显变大,待土方开挖完成,支撑、垫层等后续工序跟进施工后,围护结构的深层水平位移变形成得到抑制,该阶段最大深层水平位移变形基本位于基坑坑底附近位置。支撑拆除期间,支撑应力得到集中释放,对应支撑拆除区域变形较为明显,第一道支撑及栈桥拆除时围护顶部向基坑方向产生了较为明显的水平位移,该阶段变形主要位于基坑底板以上区域。
- 基坑钢支撑采用伺服系统,在伺服钢支撑形成后,对应地墙区域出现一定量向坑外位移,对撑区域变化比角撑区域变化明显。
- 随着大底板浇筑的完成,围护结构与坑外土体的变形发展较小,说明整体刚度较大的大底板抑制了围护体的进一步不利变形。至此,围护结构与坑外土体的变形逐渐趋于稳定。在地下结构施工期间,受到各道支撑拆除,支撑对围护体的撑力消失的影响,围护结构在底板面以上的区域有一定变形。
- 地铁侧分区小坑基坑,第一道为钢筋混凝土支撑,下道为自动伺服系统的钢支撑;自动伺服系统的钢支撑会对基坑围护体施加向坑外的荷载,因此部分测斜孔表现出向坑外方向的位移量。
- 从本工程各测斜孔的变形数据综合分析来看,围护结构与坑外土体各测斜孔不同工况节点下曲线疏密程度与该层支撑形成时间密切相关,自动伺服系统的钢管支撑对围护体变形控制有着较好的效果。

10、结论及建议

本基坑工程的监测工作自 2021 年 09 月 26 日工程施工前开始,到 2024 年 10 月 21 日所有基坑均地下结构施工至±0.00,且地下室回填完成,总历时约 37 个月。本工程基坑围护结构经受了大面积降水、大开挖、多分区基坑开挖、支撑拆除等外力的考验,由于采用周密的监测手段和科学的施工流程,成功地保障了周边地下管线、周边建筑物

竣工验收证明

业主证明

兹有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我公司委托，承担了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建设项目基坑施工信息化监测（项目名称），该项目于 2024 年 11 月 05 日完成监测工作。

项目简要概况：本项目位于上海市徐汇区，东至桂林路，西至苍梧路，南至宜山路，北至钦江路。主要建设内容涵盖两个工程：一是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租赁住房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137666 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约 90666 平方米，地下面积约 47000 平方米。二是上海市徐汇区虹梅街道 xh221-01 地块科研办公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53706 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约 272606 平方米，地下面积约 181100 平方米。

本工程设置一~三层地下室，采用地下连续墙和钻孔灌注桩形式作为围护结构，采取分区施工方式，共计 19 个分区。基坑总面积 79147 平方米，开挖深度为 5.9m~19.25m。

围护结构：地下连续墙厚度分别为 800mm、1000mm、1200mm，有效墙长为 29.5m~39.8m；基坑 2-5 区与 3-4 区分隔墙以及 7 区采用钻孔灌注桩形式，钻孔灌注桩桩径为 700mm~1100mm，7 区钻孔灌注桩桩长为 13m~19m，2-5 区与 3-4 区分隔墙钻孔灌注桩桩长为 28.0m~29.5m。

支撑体系：1-1/1-2/2-1/2-2 区采用四道混凝土支撑；2-5/3-4 区采用三道混凝土支撑；7 区采用一道混凝土支撑；其它分区采用一道混凝土支撑+四道钢支撑形式。

该项目实施期间主要参与人员如下：

项目负责人：戴加东

技术负责人：王瑞科

其他监测人员：孙正强、葛海、朱舟、赵航、李金山、郑辉辉、周子伟、李国崇

特此证明



业主单位

日期

4、履约评价（不评审）

附表 4:

投标人近 3 年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评价时间	评价等级	备注
1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主隧、支隧及预处理站等)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18日	优秀	
2	广州市珠江新城 A3-3(B) 地块基坑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03日	优秀	
3	宝安区儿童医院基坑及建筑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11月13日	良好	
4	湖贝项目 A9、A10 地块基坑（含地铁）监测	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8日	良好	
5	苏地 2021-WG-74 号地块项目(A、D区)基坑监测及轨交监测	苏州新浒惠产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02日	良好	
6	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	2025年03月31日	良好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公司名称变更相关公告

2023/9/22

核准通知书

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

NO. 00000003202309210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230756971042J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经审查，你提交的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迁入登记（原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变更后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请自本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第10个工作日到我局换领营业执照。

注册官：

魏 邰



注 本文书一式二份，一份送达申请人，一份登记机关留存。
此份送达申请人。

<https://www.scjgj.sh.cegn.cn/nzdj/applyIn.do?method=addOrUpdateApply&appNo=00000003202309210010&preStatusId=0005&resultId=14&stat...> 1/2

履约评价证明材料

履约评价1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主隧、支隧及预处理站等)第三方监测

(查询网址:

<https://cgmh.dmp.qhholding.com/qhkg/custom-menu?menuId=3a182f29-9500-3de2-4b8e-089fa70ef410>)

履约评价

履约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 | 评价时间: 开始日期 ~ 结束日期 | 搜索

合同名称	合同类别	履约单位	履约评价方式	履约评价阶段	得分	等级	评价时间
国政水质净化厂进厂干管系统完善工程(二期)第三方监测合同	服务类-工程检测/监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第一次由乙方提交监测实施方案并经审核通过,且按要求进场完成监测点埋设、安装和开始监测后	88.5	良好	2026-03-30
欢乐海岸近岸景观及新洲河口外延区域海绵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服务类-工程检测/监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88.5	良好	2026-02-08
展业路(展城路-展景路)市政道路工程第三方监测合同	服务类-工程检测/监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评价	综合评价	93.5	优秀	2025-11-19
深圳市前海-南山排水深隧系统工程(主隧、支隧及预处理站等)第三方监测合同	服务类-工程检测/监测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节点评价	第四次履约评价	96.5	优秀	2023-05-18

前海建设官网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履约评价2 广州市珠江新城A3-3 (B) 地块基坑工程第三方监测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基坑支护工程第三方基坑监测
合同综合履约评价报告书

项目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 履约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
珠江新城A3-3 (B) 地块项 份有限公司

合同情况	合同类别: 工程服务类 合同金额: 1200922.66元 发包方式: 公开招标 开(竣)工日期: 2023年11月8日
评价等级	优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主办部门 意见	项目负责人意见: 2023年第四季度履约评价 92.4. 2024年第一季度履约评价 92. 2024年第二季度履约评价 91.8. 综合评价 92.06. 主办部门负责人意见: 2024.10.2 批同意 10月2日 2024.10.2
统筹部门意见	口 法律事务主管部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本合约部门 拟同意 2024.10.3 2024.10.2
纪检监察事务主管部门意见	批同意 2024.10.3 2024.10.3
公司分管 领导意见	2024.10.3 2024.10.3
公司领导意见	(盖章)


注: 评价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90分及以上为优秀, 80-89分为良好, 60-79 分为

附件6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监测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评价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季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价		评价日期	2024.10.2	
评价单位	深圳湾区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用章）		合同编号	SWFZ-2023HT-046-GC-ZJXC-GC	
履约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A3-3（B）地块项目				
合同名称	第三方基坑监测合同				
序号	分项内容	分值	评价指标	应得分	实得分
一	人员数量	2	配备人员的数量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2	2
			配备人员的数量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	0	
	专业配置要求	3	配备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稳定；	3	3
			配备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比较稳定；	2	
			配备人员的专业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且各专业人员基本稳定；	1	
			配备人员的专业不满足合同及招标文件的要求或各专业人员不够稳定。	0	
	项目负责人要求	5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5	4.87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比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比较专业的业务水平；	4	
			配备固定的项目负责人且该负责人具有高度责任心、基本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基本专业的业务水平；	2	
			配备的项目负责人不固定或该负责人不具有高度责任心、良好的组织协调能力和专业的业务水平。	0	

二	履约质量	监测质量	35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等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全面，监测结果都能第一时间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等方，主动指导施工，保证施工安全；	32-35	31.13
				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全面，监测结果都能尽快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等方，用于指导施工，保证施工安全；	28-31	
				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合格，监测结果有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等方；	21-27	
				不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技术导则开展监测工作，监测项目不合格，监测结果不及时反馈设计、业主及施工等方。	0-20	
	成果文件	5	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监测成果文件；	5	5	
			不能够按照合同要求提交完整的监测成果文件	0		
三	履约时间	进度情况	10	能够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10	9.73
				能够比较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8	
				能够基本及时地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5	
				不能够及时按照合同要求完成监测工作。	0	
		配合情况	30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能够认真主动地协助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27-30	26.33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能够比较认真主动地按合同要求协助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24-26	

四	履约配合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基本能够按合同要求协助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18-23		
			项目负责人及团队不能够按合同要求协助解决监测有关事宜、参加相关会议、配合发包人的管理工作、完成发包人交办的其它与监测有关的工作。	0-17		
		保密工作	5	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不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	5	
				在没有得到相应许可的情况下，对外公开涉及任何机密的资料并造成。	0	
		诚信情况	5	无串通其他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5	
				有串通其他单位弄虚作假的现象。	0	
合计		100				
五	直接评定为不合格的情形	/	(一) 违法分包或者未经同意分包所承揽的监测业务。 (二) 报告文件签字盖章存在弄虚作假行为。 (三) 编造或篡改数据。 (四) 因监测失误或紧急情况未及时报告建设导致重大事故发生或造成重大损失。	折减后分值：		
汇总		汇总得分= $2+3+4.87+31.13+9.73+26.33+5+5=92.06$				
评价等级						
签字		评价小组成员： 				
综合评价		(请简要说明被评价供应商履约过程中的亮点、存在问题等，可从团队水平、履约质量、配合程度、专业水平等方面进行说明。)				
说明		1、本表用作建设工程项目工程监测合同履行评价。 2、分数采用百分制，未涉及该项评价问题的，在评分栏中填写：“本次不涉及”或“本合同不涉及”，不能填写分数，最终得分须换算成百分制。 3、90-100为优；80-90（不含）为良；60-80（不含）为合格；少于60为不合格。 4、打分部门中的部门为投控本部及系统企业根据合同具体情况请相关负责部门打分。				

履约评价3 宝安区儿童医院基坑及建筑第三方监测

(查询网址:

https://www.baoan.gov.cn/bajzgwj/gkmlpt/content/12/12490/post_12490503.html#20232)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official website of the Shenzhen Bao'a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Bureau. The page is titled "政府信息公开" (Government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 search bar is at the top.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notice titled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Notice of Shenzhen Bao'a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Bureau on the Performance Evaluation and Results of Construction Contractors' Contract Performance Evaluation in the Third Quarter of 2025). The notice includes details such as the index number (124403064557544666/2025-00109), release date (2025-11-13), and a list of attachments, including a summary table of the evaluation results.

索引号	124403064557544666/2025-00109	分类	
发布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成文日期	2025-11-13
名称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文号		发布日期	2025-11-13
关键词	履约评价结果 通报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的通报

发布日期: 2025-11-13 浏览次数: 613

各参建单位:

为了加强对我局政府工程承包商的履约监督,促使我局政府工程承包商在财力、专业技术、管理及安全生产等方面不断改进工作,提高履约能力,我局组织开展了2025年第三季度政府工程承包商合同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现将本次履约评价结果予以通报。

附件: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5年11月13日

附件:
1. 附件: 宝安区建筑工务署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及完成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pdf

2025年第三季度建设工程承包商季度履约评价结果汇总表（一）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承包类别		承包商名称	评价等级
41	宝安区儿童医院	施工	施工	中建六局华南建设有限公司	合格
		全咨	监理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代建	代建	深圳招商房地产有限公司	良好
		设计	设计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广州博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优秀
		其他服务	第三方监测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造价咨询	国众联建设工程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不合格
			物流	上海瑞仕格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良好
			医疗专项	深圳市汇健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汇健医疗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42	宝安区工人文化宫（工人<职工>服务中心）建设工程	施工	施工（总承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优秀
			施工（幕墙）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良好
			施工（机电）	联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消防）	天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精装修）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智能化）	中建电子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广旗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合格
		监理	监理	上海建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代建	代建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第三方监测	江苏南京地质工程勘察院	良好
			造价咨询	深圳市栋森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格
43	桃花源科技创新园二期（扩建）项目	施工	施工	中建一局集团第二建筑有限公司//中建一局集团深圳建设有限公司	良好
		监理	监理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	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格
44	宝安区人民武装部新营院建设工程	EPC	施工	中建科工发展有限公司	合格
			施工	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格
		设计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合格	
		全咨	全咨	深圳市鲁班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良好
		其他服务	造价咨询	深圳市锦绣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良好

履约评价4 湖贝项目A9、A10地块基坑（含地铁）监测

履约证明

湖贝项目 A9、A10 号地块位于深圳市罗湖区湖贝更新统筹片区，项目用地面积约 1.6 万 m²，建筑面积约 18.8 万 m²。项目位于深南东路与文锦中路交汇处西北侧，场地北侧为湖贝路，东侧为文锦中路，西侧为奥康德地块，南侧为深南东路及正在运营的地铁 2 号线。基坑包括 A9、A10 地块基坑，A9 地块基坑开挖面积约为 11516.7m²，周长 600.3m，为超深大基坑，开挖深度约为 26.2m；A10 地块基坑开挖面积约为 1389.7m²，周长 151m，开挖深度约为 11.3m，为深基坑。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的基坑监测和地铁第三方监测内容，自签订合同至今，该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完成了各项监测任务，期间履约情况良好，未出现履约不合格情况。

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5年4月8日



深圳市湖贝乐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Shenzhen Hubei Lexing Real Estate Development Co., Ltd. 1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36F
36F, Luohu Business Center, No.2028, Shennan East Road, Luohu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履约评价5 苏地2021-WG-74号地块项目(A、D区)基坑监测及轨交监测

履约证明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苏地2021-WG-74号地块项目(A、D区)基坑监测及轨交监测项目，自2022年6月签订合同至2025年3月期间履约情况良好，未出现履约不合格情况。

苏州新浒惠产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文件

原水字〔2025〕38号

签发人：吴穹

深圳原水公司关于 2024 年在建工程 合同履行评价结果的通报

公司各部门、工程各参建单位：

根据《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履行评价管理办法》，深圳原水公司已完成六项原水工程 2024 年下半年及年度合同履行评价工作，分别为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以下简称罗铁项目）、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以下简称西南项目）、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以下简称公清项目）、深汕西部水源及供水工程（以下简称西部水源项目）、北坑水库及其配套输水工程（以下简称北坑水库项目）、沙湾二水厂原水改建工程（以下简称沙湾二原水项目），现将结果通报如下：

一、2024 年度履约评价结果

深圳原水公司根据评价单位的类型，分施工组、全咨（监理）组、勘察设计组、检测监测组、专业咨询组五个组，对组内合同单位的年度履约评价分数进行横向排名，年度履约评价分数为

上、下半年平均分，具体评价情况详见附件。根据各组排名结果，确定 2024 年合同履行评价先进单位为：

（一）施工先进单位

1.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土建二标）；

2. 中国水利水电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土建一标）；

3. 中铁隧道局集团有限公司（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施工总承包）。

（二）全过程工程咨询先进单位

1.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2. 黄河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三）勘察设计先进单位

1.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勘察设计）；

2.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勘察设计）。

（四）检测监测先进单位

1.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长江地球物理探测（武汉）有限公司（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第三方检测）；

2.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鹏城水务

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索奥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西丽水库至南山水厂原水管工程安全监测与环境监测);

3.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所(公明水库-清林径水库连通工程安全监测一标)。

(五) 专业咨询先进单位

1. 深圳市城市公共安全研究院有限公司(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安全风险管控);

2. 深圳市深水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造价咨询);

3. 同炎数智科技(重庆)有限公司(罗田水库-铁岗水库输水隧洞工程 BIM 技术应用)。

二、评价结果应用

(一) 参与评价单位需将本次评价结果呈报领导小组,由领导小组组长签阅,并将“传阅记录”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前提交深圳原水公司工程部。

(二) 公司各项目部可根据各参建合同中关于合同履行评价的约定对各参建单位执行相应奖励或处罚。

(三) 该合同履行评价结果将作为深圳原水公司后续项目评标定标重要参考。

特此通报。

附件: 1. 2024 年合同履行评价结果汇总表

2. 2024 年合同履行评价报告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原水有限公司综合部

2025年3月31日印发

—4—

三、勘察设计组													
评价对象			综合得分	附加项					下半年评价得分	上半年评价得分	年度评价得分	得分排名	评价等级
序号	项目/标段	单位		后方支持	信访维稳	党建宣传	外部评价	工作督办					
1	公清项目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0.00	1.5				1.5	91.50	95.50	93.50	1	优秀
3	西南项目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88.00	3.0				3.0	91.00	88.00	89.50	2	良好
5	北坑项目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5.00	0.5				0.5	85.50	93.00	89.25	3	良好
2	罗铁项目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3.50					0.0	93.50	79.00	86.25	4	良好
4	西部水源项目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78.00					0.0	78.00	61.00	69.50	5	良好
6	沙湾二原水项目	上海市工程设计研究总院(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93.50					0.0	93.50	/	93.50	不参加排名	优秀

四、检测监测单位组													
评价对象			综合得分	附加项					下半年评价得分	上半年评价得分	年度评价得分	得分排名	评价等级
序号	项目/标段	单位		后方支持	信访维稳	党建宣传	外部评价	工作督办					
1	罗铁项目- 第三方检测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长江地球物理探测(武汉)有限公司	97.00					0.0	97.00	93.00	95.00	1	优秀
2	西南项目- 安全监测与环境监测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鹏城水务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市壹美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90.00	1.0	1.0			2.0	92.00	92.00	92.00	2	优秀
3	公清项目- 安全监测一标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89.00					0.0	89.00	93.50	91.25	3	优秀
4	公清项目- 第三方检测二标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深圳市深水水务咨询有限公司	89.00					0.0	89.00	92.00	90.50	4	优秀
5	西部水源项目- 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93.00					0.0	93.00	88.00	90.50	4	优秀
6	公清项目- 安全监测二标	长江空间信息技术工程有限公司(武汉)	89.00	1.0				1.0	90.00	90.00	90.00	6	优秀
7	西南项目- 第三方检测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中水珠江规划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88.00	1.0				1.0	89.00	91.00	90.00	6	优秀
8	北坑水库项目- 第三方检测	深圳粤兴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94.00					0.0	94.00	86.00	90.00	6	优秀
9	公清项目- 第三方检测三标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长江地球物理探测(武汉)有限公司	90.00					0.0	90.00	89.00	89.50	9	良好
10	西南项目- 第三方监测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00	0.5				0.5	89.50	86.00	87.75	10	良好
11	公清项目- 第三方检测一标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长江地球物理探测(武汉)有限公司	90.00					0.0	90.00	85.00	87.50	11	良好
12	西部水源项目- 第三方检测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深圳市水务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84.00					0.0	84.00	89.00	86.50	12	良好
13	罗铁项目- 安全监测与环境监测	中国电建集团中南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珠江水利委员会珠江水利科学研究院	86.00					0.0	86.00	85.50	85.75	13	良好
14	罗铁项目- 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86.00	1.0				1.0	87.00	77.00	82.00	14	良好
15	北坑水库项目- 第三方监测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83.00					0.0	83.00	80.00	81.50	15	良好
16	公清项目- 安全监测三标	中国电建集团 昆明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5.00					0.0	75.00	86.00	80.50	16	良好

5、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附表 5: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序号	姓名	项目拟任岗位	学历	职称	注册执业资格	专业工作年限	社保情况
1	戴加东	项目负责人	硕士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测绘工程师	21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2	周本辰	审核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24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3	赵自强	技术负责人	硕士	高级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12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4	胡建强	质量负责人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24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5	梅志强	监测工程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	18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6	高闪闪	监测工程师	硕士	工程师	/	12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7	王金涛	监测工程师	硕士	高级工程师	/	9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8	陈卫南	监测工程师	硕士	工程师	注册测绘工程师	10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9	文杰	安全员	本科	工程师	/	9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10	张若雨	测量工程师	本科	工程师	/	8 年	2021 年 12 月-2026 年 03 月
11	李小明	测量工程师	本科	工程师	/	10 年	2021 年 04 月-2026 年 03 月

注：按《资信标要求一览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材料清晰可辨并将关键内容用红色方框标明。

项目负责人戴加东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使用有效期: 2026年01月10日
-2026年07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 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戴加东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0年06月24日

注册编号: AY20113100443

聘用单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4年04月10日-2027年0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个人签名:

戴加东 [Handwritten signature]

签名日期: 2024.1.11

发证日期: 2024年04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戴加东

证书编号 AY11310044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11564

发证日期 2011年11月16日

Browser address bar: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erson/detail?id=002303160130745334>

Website header: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Navigation menu: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Breadcrumb: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Person Name: 戴加东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320123*****10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单位: 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 (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AY113100443 电子证书编号: AY20113100443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3102351-AY062

注册专业: 不分专业 有效期: 2027年06月30日

查看证书变更记录 (5)

Footer: 相关网站导航 |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 网站访问量: 24053898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

注册证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测绘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戴加东

证书编号：183100407(00)



证书流水号：84725

有效期至：2027-06-20

注册测绘师资格信息

姓名：戴加东

身份证号：320123198006241210

注册资格：有

注册状态：已注册

注册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183100407(00)

执业印章编号：183100407(00)

注册有效期：2027-06-20

[转到登陆](#) [关闭](#)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戴加东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06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20123198006241210
工 作 单 位: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正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岩土工程监测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正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建设交通类)

取得职称时间: 2023-01-17
证 书 编 号: 22GEEACA023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荣誉证书



获奖证书

戴加东：

你参加设计的上海黄浦江南延伸段WS5单元188S-F-1地块、188S-L-1地块、188S-M-1地块项目和西岸传媒港地下空间项目工程监测、监护、物探及基坑降水在2020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优秀工程勘察二等奖。

主要设计人：

1.戴加东 2.王万里 3.杭嘉修 4.何艳平 5.李新同 6.胡绕
7.殷立锋 8.成龙 9.晏姝 10.雷丹 11.何伟 12.任丰华
13.胡建强 14.孙亚峰 15.张伺

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获奖证书

戴加东：

你参加设计的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岩土工程勘察、检测和监测在2020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优秀工程勘察一等奖。

主要设计人：

1.顾国荣 2.戴加东 3.王波 4.朱光远 5.褚伟洪 6.唐坚
7.张银海 8.赵伟超 9.任长青 10.宣霖康 11.尹璐 12.刘波
13.曾兴圆 14.张存丰 15.赵自强

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获奖证书

戴加东：

你参加设计的城市地下空间工程远程自动化监测服务平台在2020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奖评选中获优秀计算机软件专业三等奖。

主要设计人：

1.褚伟洪 2.黄永进 3.潘华 4.许杰 5.戴加东 6.张家栋
7.方蒙 8.王玮玮

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获奖证书

戴加东 参加设计的上海市轨道交通13号线一期工程岩土工程勘察、监测及自动化监控项目荣获2017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一等奖。

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

获奖证书

戴加东 参加设计的上海市静安区博华广场岩土工程勘察、测试及降水项目
荣获2017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一等奖。

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戴加东		社会保障号码		320123198006241210		证件号码		320123198006241210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245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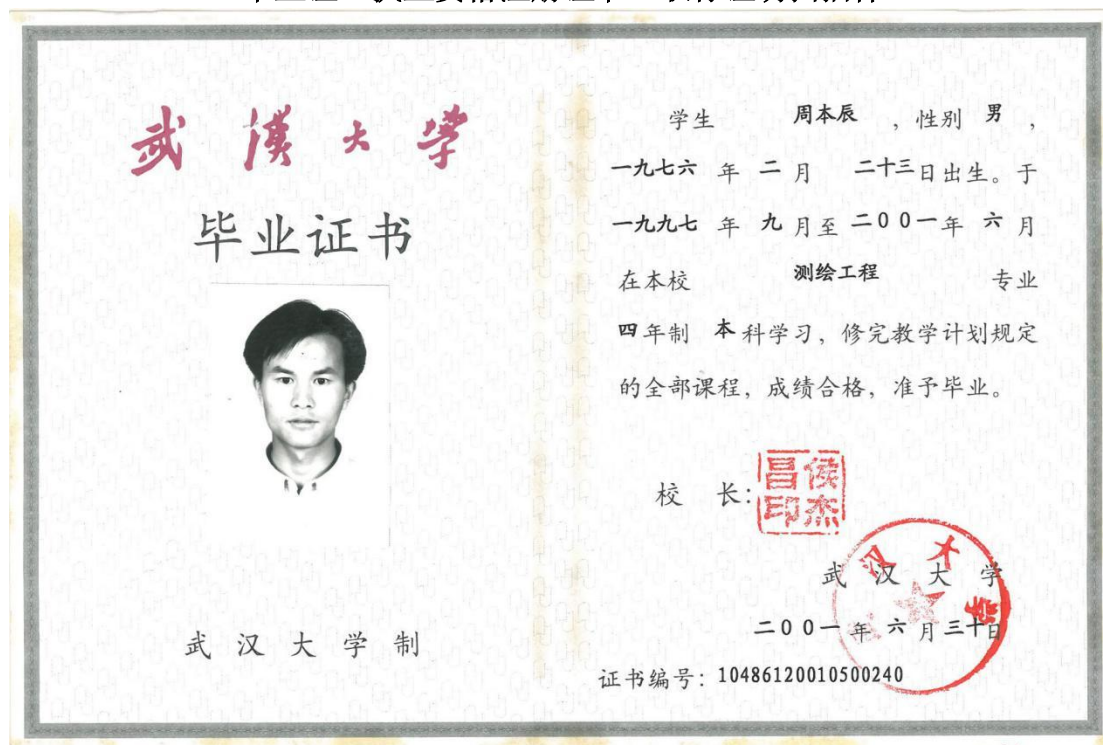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QC1HE.jp9tWLYozSuoDjkCF3dRwsIhemARBm0u9hRtNaqS7AiAwj9tHFpKf0L1Ht1XJGwCPKJ/Cq81uHcIC1cMTSW1
 验证码: BmQ==

审核人周本辰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

№ 31429227

周本辰 同志

经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高级专

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确认

你具备 高级工程师

任职资格。

通过日期 2011年12月27日

编号 11C2050448



姓名 周本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5.02

专业 工程测量

工作单位 上海岩土工程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周本辰		社会保障号码				432524197502043230				证件号码		432524197502043230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297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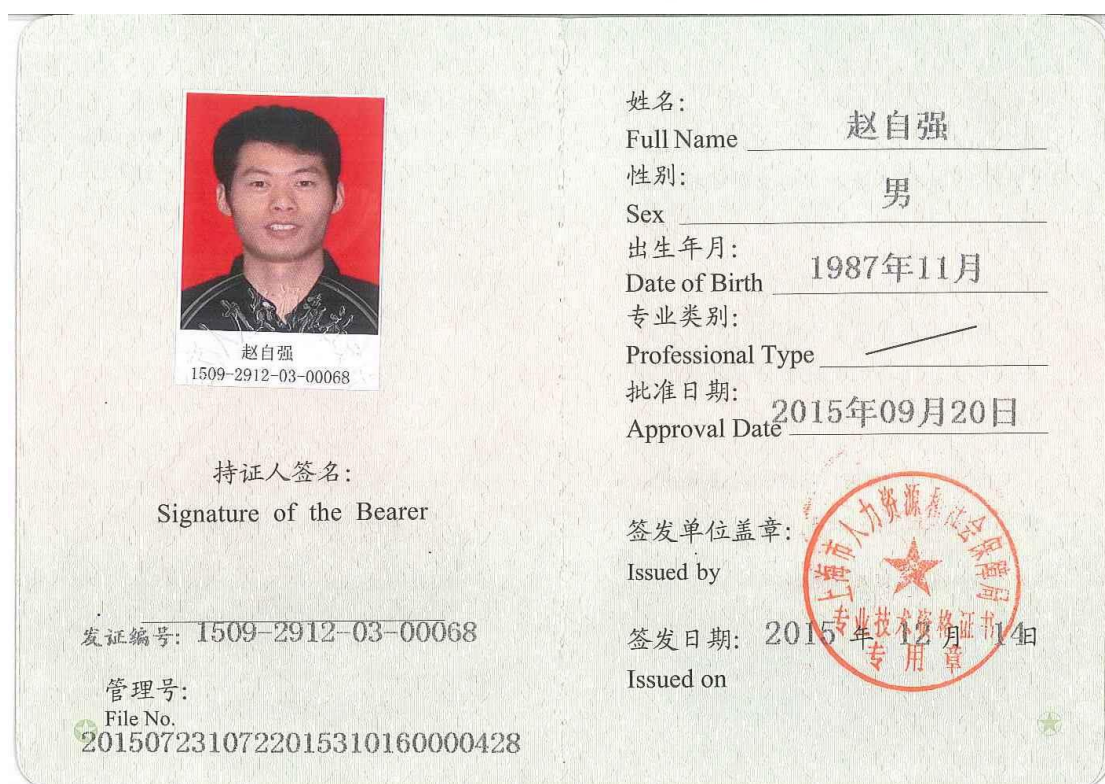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QCIGUe4s/0vnFyTnf/Y0ANuTrHaRRmS4XydvP1xby0W1gJaiBh3UVnJ7RvI2Ea7mYr9frnoAfDiXEjS63QPfF17cR
 验证码: vew==

技术负责人赵自强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赵自强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11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410482198711231032
工 作 单 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岩土工程监测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专业高级专业技术
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0-12-26
证 书 编 号： 20C2051000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获奖证书



获奖证书

赵自强 参加设计的上海迪士尼乐园项目岩土工程勘察及综合测试项目
荣获2017年度上海市优秀工程勘察设计二等奖。

上海市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赵自强		社会保障号码				410482198711231032				证件号码		410482198711231032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累计缴费月数		153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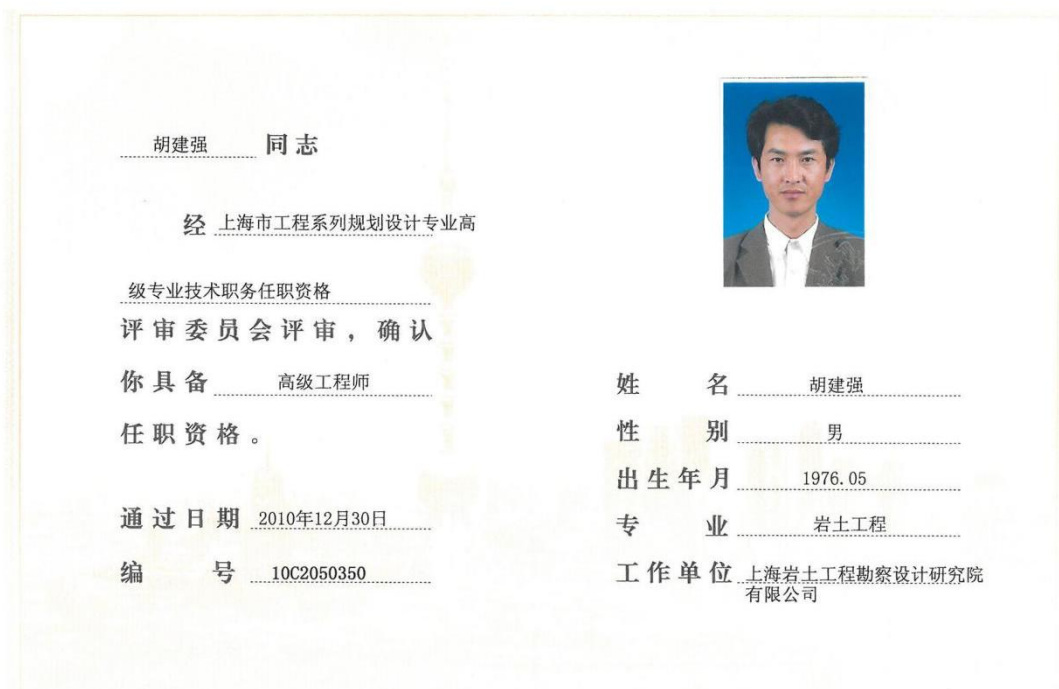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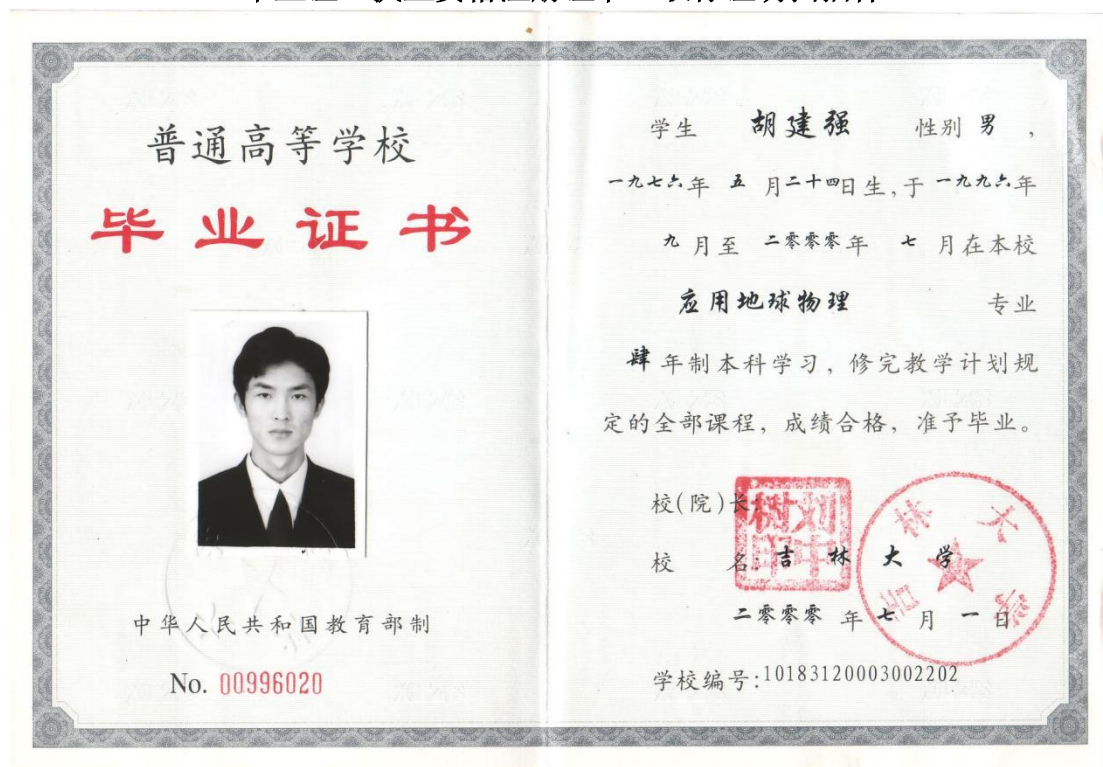
经办机构: 上海市



电子印章 验证码: MEQCIDVYr89iNwYMXnnlWG1mV8JZyf0S1fo8xTReo0wX7+nDAiA2ry6Dp.jn2SxbKECReF0P2.jnryDx1XWU4pKue3PqK01A==

质量负责人胡建强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胡建强		社会保障号码		142322197605242512		证件号码		14232219760524251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30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YCIQCLRGj4mBQXBz2ahGEiAmsEATZX5bH3Lhc8N4sF3guSLwIhA0h/OMW1M0114STyX/9ShBHE9bSoNA3viuEY0Tb
 验证码: 1Zw5D

现场负责人梅志强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名：梅志强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3-09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420124198309180013
工作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岩土工程勘察、测试与监测
评审机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12-26
证书编号：25GEECCCL0785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梅志强		社会保障号码		420124198309180013		证件号码		420124198309180013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累计缴费月数		178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



电子印章 MEUCIA/hMA3VBIVxP3j7J5vhrM8p5a5MDtSeYSG/pmhrTAKzAiEAr41u6XdXCCPHaJDv187HZt4gG6+F0/nCCFGSPa1
 验证码: Tahg=

监测工程师高闪闪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上海市高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高闪闪
性 别： 女
出 生 年 月： 1987-05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410224198705111080
工 作 单 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高级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岩土工程监测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规划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3-12-16
证 书 编 号： 23GEECL0851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高闪闪		社会保障号码				410224198705111080				证件号码				410224198705111080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	04	已缴费		21	2022	12	已缴费		41	2024	08	已缴费						
2	2021	05	已缴费		22	2023	01	已缴费		42	2024	09	已缴费						
3	2021	06	已缴费		23	2023	02	已缴费		43	2024	10	已缴费						
4	2021	07	已缴费		24	2023	03	已缴费		44	2024	11	已缴费						
5	2021	08	已缴费		25	2023	04	已缴费		45	2024	12	已缴费						
6	2021	09	已缴费		26	2023	05	已缴费		46	2025	01	已缴费						
7	2021	10	已缴费		27	2023	06	已缴费		47	2025	02	已缴费						
8	2021	11	已缴费		28	2023	07	已缴费		48	2025	03	已缴费						
9	2021	12	已缴费		29	2023	08	已缴费		49	2025	04	已缴费						
10	2022	01	已缴费		30	2023	09	已缴费		50	2025	05	已缴费						
11	2022	02	已缴费		31	2023	10	已缴费		51	2025	06	已缴费						
12	2022	03	已缴费		32	2023	11	已缴费		52	2025	07	已缴费						
13	2022	04	已缴费		33	2023	12	已缴费		53	2025	08	已缴费						
14	2022	05	已缴费		34	2024	01	已缴费		54	2025	09	已缴费						
15	2022	06	已缴费		35	2024	02	已缴费		55	2025	10	已缴费						
16	2022	07	已缴费		36	2024	03	已缴费		56	2025	11	已缴费						
17	2022	08	已缴费		37	2024	04	已缴费		57	2025	12	已缴费						
18	2022	09	已缴费		38	2024	05	已缴费		58	2026	01	已缴费						
19	2022	10	已缴费		39	2024	06	已缴费		59	2026	02	已缴费						
20	2022	11	已缴费		40	2024	07	已缴费		60	2026	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累计缴费月数		100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



电子印章 MEUCIBNxTo1RqgJKW+6RMj9XgjoZm1+0XbSzxu98VUMi+RsPAiEAmeuP2R+81Jj+m+sf4SvCrW8n0jrScYf0ENhVRJH
 验证码: nErM=

监测工程师王金涛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名：王金涛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3-11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341221199311257595
工作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测量与地信工程
评审机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5-12-26
证书编号：25GEECL0787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王金涛		社会保障号码		341221199311257595		证件号码		341221199311257595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105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UCIGW0vw4j86bw0438VcpInPYwtve1JjLr310+IoRK+f5KAiEAnRNJYewhKw86Tu3N/JG2/kUme1nY+PVDbuutZ/V
 验证码: NhDI=

监测工程师陈卫南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名：陈卫南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06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320911199006146013
工作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测量与地信工程
评审机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勘察设计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2024-12-28
证书编号：24GEECCL0799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陈卫南		社会保障号码				320911199006146013				证件号码		320911199006146013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116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UCIFvT2jQgvtLGFYzvEn05grD/701Yayu1Fg6kKy9c4gJwAiEA3Bt31YuwCQzRBIQjwGy4FiZYDmTKdg9Z/do0rCc
 验证码: 71yg=

安全员文杰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沪建安C3（2024）0179882

姓名：文杰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7年09月17日



企业名称：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3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3月19日 至 2027年03月18日



发证机关：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03月1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文杰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7-09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60313198709171031
工 作 单 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测量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建筑专业第八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杨浦）

取得职称时间： 2022-12-14
证 书 编 号： 22ZEAA10094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文杰		社会保障号码				360313198709171031				证件号码		360313198709171031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177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UC1DL8HNI6J2wjWf4Hywt7LC7/CKqYgCqLbFKDHnX1usk8AiEA6K3DV13HHE4Wzi4QV4Y6NIKJmDi0cgDhWvfZrTM
 验证码: ZoD0=

测量工程师张若雨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名：张若雨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0-01
证件类型：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360311199001092014
工作单位：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名称：工程测量
评审机构：上海市工程系列土木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杨浦区）

取得职称时间：2025-12-31
证书编号：25ZEAA10068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证件号码				
张若雨			360311199001092014				360311199001092014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2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9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3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10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4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1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5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2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6	202304	已缴费		47	202501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7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2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8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3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9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4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30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5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1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6	已缴费	
11	202201	转移接续	59个月	32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7	已缴费	
12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8	已缴费	
13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9	已缴费	
14	202204	已缴费		35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10	已缴费	
15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1	已缴费	
16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2	已缴费	
17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4	已缴费		59	202601	已缴费	
18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2	已缴费	
19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6	已缴费		61	202603	已缴费	
20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7	已缴费		62			
21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8	已缴费		63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益逸工程勘察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1年11月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162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MEUCIHhSwpQf23bdVFhvJwsbaqn7Up1f/ZmYG74cX8TnVqufAiEAwvdKNI ZHGctU8VBE/q40d07qKPGhRgmNVZI/p2D3sPw=

测量工程师李小明

毕业证、执业资格注册证书、职称证明扫描件

成人高等教育

6273



毕业证书

学生 李小明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十月 十九 日生，于二〇二〇年 四月至二〇二二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科起点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重 庆 大 学

校(院)长： 

批准文号： 国家教育部(80)教工农字025

证书编号： 106115202205001517

二〇二二年 七 月 五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李小明 性别 男

Name Sex

出生日期 1986 年 10 月 19 日

Birth Date Year Month Day

证书编号 1755003040200360

Certificate No.

身份证号 362401198610194411

ID Card No.

职业技能鉴定专用章

发证机关(印)

Issued by

职业(工种)及等级 工程测量工二级

Occupation & Skill Level

理论知识考试成绩 88.0

Result of Theoretical Knowledge Test

操作技能考核成绩 79.0

Result of Operational Skill Test

综合评审成绩

Result of Integrated Test

评定成绩 合格

Result of Test

职业技能鉴定(盖章)中心(印)

Seal of Occupational Skill Testing Authority

2022 年 09 月 09 日

职业技能鉴定专用章

N902604281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李小明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6-10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62401198610194411
工 作 单 位： 上海勘察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检测监测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程系列土木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杨浦区）

取得职称时间： 2023-12-06
证 书 编 号： 23ZEZAA1006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李小明		社会保障号码	362401198610194411				证件号码	362401198610194411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4	已缴费		21	202212	已缴费		41	202408	已缴费		
2	202105	已缴费		22	202301	已缴费		42	202409	已缴费		
3	202106	已缴费		23	202302	已缴费		43	202410	已缴费		
4	202107	已缴费		24	202303	已缴费		44	202411	已缴费		
5	202108	已缴费		25	202304	已缴费		45	202412	已缴费		
6	202109	已缴费		26	202305	已缴费		46	202501	已缴费		
7	202110	已缴费		27	202306	已缴费		47	202502	已缴费		
8	202111	已缴费		28	202307	已缴费		48	202503	已缴费		
9	202112	已缴费		29	202308	已缴费		49	202504	已缴费		
10	202201	已缴费		30	202309	已缴费		50	202505	已缴费		
11	202202	已缴费		31	202310	已缴费		51	202506	已缴费		
12	202203	已缴费		32	202311	已缴费		52	202507	已缴费		
13	202204	已缴费		33	202312	已缴费		53	202508	已缴费		
14	202205	已缴费		34	202401	已缴费		54	202509	已缴费		
15	202206	已缴费		35	202402	已缴费		55	202510	已缴费		
16	202207	已缴费		36	202403	已缴费		56	202511	已缴费		
17	202208	已缴费		37	202404	已缴费		57	202512	已缴费		
18	202209	已缴费		38	202405	已缴费		58	202601	已缴费		
19	202210	已缴费		39	202406	已缴费		59	202602	已缴费		
20	202211	已缴费		40	202407	已缴费		60	202603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勘察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6年03月		
截至2026年03月, 累计缴费月数		177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



电子印章 MEQCIBFqq2g1oZ9Zbm8V8bn6GUE/HSm1KZ.juRaJuVMfzPbN5AiA7bH9jZVZ8YyYwBRLjQ80IPyC73DJ3exUiqc6d8Hf
 验证码: DXA==

